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XINDECO

二〇一一年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2011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王燕惠女士因公在外无法出席,委托董事张洁民先生代为表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周昆山、财务总监杨炳水、财务部经理贺睿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4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3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3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42
第十节	重要事项	4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5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XIAMEN XINDECO LTD.
-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范丹
证券事务代表：林慧婷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第 7 层
联系电话：0592-5608098
联系传真：0592-6021391
电子信箱：board@xindeco.com.cn、lht@xindeco.com.cn
- 四、公司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第 7 层
办公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第 7 层
邮政编码：361006
电子信箱：board@xindeco.com.cn
互联网址：www.xindeco.com
-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年报备置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第 7 层（公司办公地）
- 六、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厦门信达
股票代码：000701
- 七、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1996 年 11 月 28 日
注册地点：福建省厦门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00100011224
税务登记号码：350206154996787
组织机构代码：15499678-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1、2、3 室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本年度主要业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178,308,221.01
利润总额	189,306,52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630,24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418,70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991,987.68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其涉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79,822.95	21,552,390.31	-9,251,644.6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56,032.79	3,619,565.99	2,534,978.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28,160.39		4,532,343.0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8,677.76		-45,910,642.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69,148.00		2,776,072.2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95,170.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42,494.69	11,414,644.46	6,593,136.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913,818.71	-8,708,573.14	-1,751,528.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9,335.35	-5,385,703.22	-2,020,268.06
合计	11,211,536.62	22,492,324.40	-40,502,383.26

二、主要会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14,773,101,598.99	10,958,939,259.42	34.80%	9,026,613,051.53
营业利润 (元)	178,308,221.01	110,019,401.07	62.07%	109,958,539.07
利润总额 (元)	189,306,525.54	125,959,835.35	50.29%	109,835,00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元)	70,630,241.26	57,180,302.10	23.52%	47,917,38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元)	59,418,704.64	34,687,977.70	71.29%	88,419,76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元)	105,991,987.68	88,594,119.32	19.64%	165,841,350.67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4,662,526,976.18	3,365,413,186.07	38.54%	2,566,613,680.77
负债总额 (元)	3,532,908,448.92	2,354,891,087.79	50.02%	1,646,263,89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所有者权益 (元)	770,100,124.17	713,031,040.97	8.00%	656,215,352.29
总股本 (股)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0.00%	240,250,000.00

三、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940	0.2380	23.52%	0.199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940	0.2380	23.52%	0.19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473	0.1444	71.29%	0.36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44%	8.35%	1.09%	7.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	7.94%	5.07%	2.87%	14.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4412	0.3688	19.64%	0.6903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2054	2.9679	8.00%	2.7314
资产负债率 (%)	75.77%	69.97%	5.80%	64.1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730,062	18.202%				-43,725,000	-43,725,000	5,062	0.0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3,725,000	18.20%				-43,725,000	-43,725,000	0	0.0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5,062	0.002%						5,062	0.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6,519,938	81.798%				+43,725,000	+43,725,000	240,244,938	99.998%
1、人民币普通股	196,519,938	81.798%				+43,725,000	+43,725,000	240,244,938	99.99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0,250,000	100.00%				0	0	240,250,000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43,725,000	43,725,000		0	股改限售	2011年8月3日解禁 43,725,000 股
董事、监事、高管持股	5,062			5,062	董事、监事、高管持股	

(二)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1、至本报告期末为止的前3年，公司未发行新股票及衍生证券。
- 2、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未发生变动。

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情况介绍

(一) 截止2011年12月31日，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5510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国有法人	28.20%	67,750,000	0	0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	4,332,691	0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一般法人	0.70%	1,685,4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40号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0.30%	730,000		
李德新	境内自然人	0.28%	676,127		
迈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28%	675,749		
白志军	境内自然人	0.27%	638,006		
陈建惠	境内自然人	0.23%	563,100		
李锡光	境内自然人	0.20%	470,405		
程芑	境内自然人	0.18%	433,16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67,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4,332,691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685,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40号			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德新			676,127	人民币普通股	
迈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675,749	人民币普通股	
白志军			638,006	人民币普通股	
陈建惠			563,1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锡光			470,405	人民币普通股	
程芑			433,16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代表国家持有股份，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无质押和冻结情况。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是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8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第3-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3-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名称：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法人代表：何福龙

成立日期：1984年5月23日

注册资本：2111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1、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2、销售（不含商场零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纺织品、服装和鞋帽、日用百货、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专用作业车、工程与建筑机械及零配件、机电产品（法律、法规未禁止或限制的经营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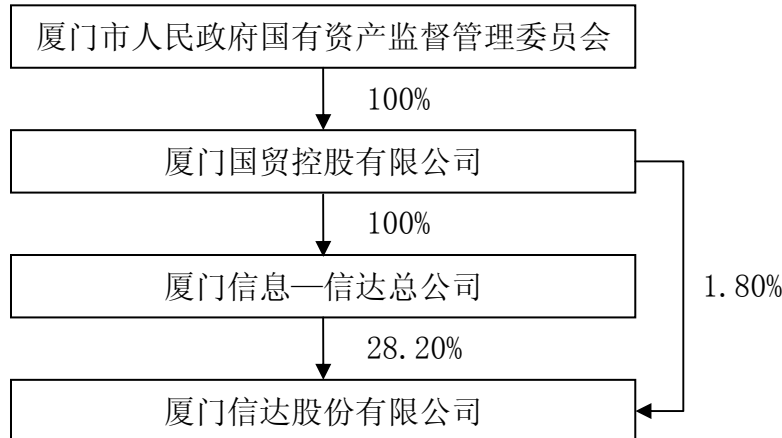
2、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的控股股东：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何福龙

成立日期：1995年8月31日

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1、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2、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3、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三）前10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 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厦门信息— 信达总公司	43,725,000	2011年8月3日 注1	43,725,000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所持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

					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36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60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	周昆山	5,062	注2		

注1: 该股份为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份, 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8月3日。

注2: 该股份为高管股份, 其上市流通遵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龄	任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周昆山	男	董事长	58	2011.4-2014.4	6750	6750	0	95.07	否
杜少华	男	董事、总经理	50	2011.4-2014.4	0	0	0	90.84	否
欧阳哲	男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35	2011.4-2014.4	0	0	0	72.12	否
黄立红	男	董事、副总经理	53	2011.4-2014.4	0	0	0	74.16	否
王燕惠	女	董事	47	2011.4-2014.4	0	0	0	0	是
张洁民	男	董事	47	2011.4-2014.4	0	0	0	0	是
卢永华	男	独立董事	57	2011.4-2014.4	0	0	0	4.80	否
苏伟斌	男	独立董事	40	2011.4-2014.4	0	0	0	4.80	否
陈 芃	女	独立董事	40	2011.4-2014.4	0	0	0	4.80	否
高成勇	男	监事会主席	59	2009.5-2012.5	0	0	0	0	是
徐秋琴	女	监事	51	2009.5-2012.5	0	0	0	0	是
王培安	男	监事	54	2009.5-2012.5	0	0	0	15.75	否
吕万芝	女	监事	39	2009.5-2012.5	0	0	0	20.10	否
杨周玉	女	监事	35	2009.5-2012.5	0	0	0	4.06	否
杨炳水	男	财务总监	59	2011.4-2014.4	0	0	0	74.16	否

江浩	男	信息产业技术总监	58	2011.4-2014.4	0	0	0	19.18	否
范丹	女	董事会秘书	38	2011.4-2014.4	0	0	0	46.26	否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名称	所任职务	任职期间
周昆山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副董事长	1999年至今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6年至今
杜少华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董事	2011年至今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至今
欧阳哲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至今
王燕惠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6年至今
张洁民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董事	2006年至今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至今
		投资管理部经理	2010年至今
高成勇	厦门信息一信达总公司	监事	2006年至今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06年至今
		工会主席	2006年至今
		监事会副主席	2008年至今
徐秋琴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内控与审计部经理	2006年至今
		监察室主任	2006年至今
		公司职工监事	2008年至今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周昆山 董事长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信达诺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

杜少华 董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钟山县金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美克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欧阳哲 董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外贸分公司总经理，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贸易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兼金属一部总经理、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立红 董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燕惠 董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董事，福建经贸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厦门恒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恒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天竺山旅游风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厦门闽台轮渡有限公司监事。

张洁民 董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董事，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贸物业有限公司董事，港中旅（厦门）国贸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恒一食品有限公司董事，湖南宝达食品有限公司董事，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恒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历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

卢永华 独立董事 任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建筑科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 芃 独立董事 任厦门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厦门大学国际会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苏伟斌 独立董事 任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律师。

高成勇 监事会主席 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非金属矿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港中旅（厦门）国贸旅行社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历任港中旅（厦门）国贸旅行社总经理。

王培安 监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公司外贸分公司部门经理。

徐秋琴 监事 任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福建经贸集团公司纪检副书记。

吕万芝 监事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副书记、党办主任。

杨周玉 监事 任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柜台长。

杨炳水 财务总监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历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江 浩 信息产业技术总监 历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范 丹 董事会秘书 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3、年度报酬情况

(1)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第七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及第八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11年度高管绩效考核办法》确定；独立董事的报酬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

(2) 2011年度公司每一位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详见前述基本情况表，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合计526.10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2011年4月26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依法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周昆山、杜少华、欧阳哲、黄立红、王燕惠、张洁民、卢永华（独立董事）、陈芑（独立董事）、苏伟斌（独立董事）。

(2) 2011年4月26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昆山先生任董事长，聘任杜少华先生为总经理；聘任欧阳哲先生、黄立红先生为副总经理；杨炳水先生为财务总监；江浩先生为信息产业技术总监；范丹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委员：

董事周昆山先生、张洁民先生、独立董事卢永华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周昆山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杜少华先生、独立董事苏伟斌先生、陈芑女士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苏伟斌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欧阳哲先生、独立董事卢永华先生、陈芑女士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卢永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王燕惠女士、独立董事陈芑女士、苏伟斌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陈芑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黄立红先生、独立董事卢永华先生、陈芑女士担任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委员，由卢永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 2011年9月16日，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欧阳哲先生为常务副总经理。

(4)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任职未发生变化。

5、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周昆山	董事长	12	10	2	0	0	否
杜少华	董事、总经理	12	10	2	0	0	否
欧阳哲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2	10	2	0	0	否
黄立红	董事、副总经理	12	10	2	0	0	否
王燕惠	董事	12	10	2	0	0	否
张洁民	董事	12	9	2	1	0	否
卢永华	独立董事	12	10	2	0	0	否
陈 芑	独立董事	12	10	2	0	0	否
苏伟斌	独立董事	12	10	2	0	0	否

不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各类员工总数为 2188 人。

2、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487	22%
销售人员	665	31%
技术人员	519	24%
财务人员	160	7%
行政人员	357	16%

3、教育程度

学历结构	人数	比例
大专及以上	1153	53%
高中及以下	1035	47%

4、报告期内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6人。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该文件要求存在的差异。

（一）公司治理情况总述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与公司治理结构相适应的各项规章制度，规范公司的运作，保持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制订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资产核销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制度》、《战略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执行，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不存在侵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同时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目前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的审议程序和决策程序等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执行，充分披露议案，为股东充分行使权利创造有利条件，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平等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做到了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五分开”。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发生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标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制定了规范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的程序，议案的审议和决策程序均按《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公司董事认真履行忠实勤勉的义务，均能按规定参加董事会会议，并以谨慎的态度对会议所议事项充分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下设的五个专门委员会职责明确，运作良好，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独立董事及时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对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

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检查公司财务等方式，有效行使监督和检查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免公开、透明，完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结合个人的工作业绩，对其予以奖惩。

6、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客户、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重视与利益相关者的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公司以主业经营保稳定，以产业转型升级实现跨越发展，同时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关注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与社会和谐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的规定，开展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并注重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人员的信息披露意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规范、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秉持客观公正原则，及时、准确地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认真做好投资者来电的接听、答复以及传真、电子信箱的接收和回复；审慎对待媒体的报道；规范接待机构对公司的咨询事项。公司积极参与投资者网上交流互动活动，拓宽投资者沟通渠道，充分尊重和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根据已制订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制度》及《外部信息使用人制度》，严格控制信息披露的流程，做好信息传递过程的保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控制信息披露环节，尽量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认真执行备案制度。强化内幕信息知情人的保密意识，保证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使广大投资者公平地获得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制订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

（二）公司治理检查及整改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自2011年5月23日至6月10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此后下发了《关于对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针对检查中发现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财务信息披露、会计处理及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公司逐项制定整改措施并予以落实，完成了对相关方面的整改。通过此次整改，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控体系，全面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确保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忠实履行职责。独立董事积极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

联交易、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是否占用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等事项，经认真核查后发表独立意见；积极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依法履职；通过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进行现场调研，监督公司“三会一层”依法运作和制度建设情况，切实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1、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卢永华	12	12	0	0	
陈 芑	12	12	0	0	
苏伟斌	12	12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流程》及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对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作出详细规定。同时，公司为独立董事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通畅的沟通渠道，有效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4、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其在年度报告工作中的相关职责，听取了公司管理层的情况汇报，结合公司实际，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确定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安排；针对公司的重要产业，进行了实地考察；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重点问题进行了沟通；积极出席董事会，认真审查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及必备文件并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其在公司年报工作中的独立作用。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自己独立完整的业务和产业结构体系，不依赖控股股东，独立决策、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独立承担相应的责任和风险。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机构独立，制度健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资产独立完整，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和相应的配套设施。控股股东没有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4、机构方面：公司组织机构体系健全，内部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无从属关系，并能保证正常经营业务工作的开展。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银行独立账户并独立纳税。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四、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一）内部控制综述

1、内部控制总体建设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修订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建立了科学的决策机制、有效的监督机制和涵盖经营管理各环节的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和高效，提高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确保了公司的资产安全和有效经营。

公司构建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相应的规章制度，分工明确、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确保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和预算五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保障专门委员会对公司经营决策提供有利支持。公司建立了完整的风险评估体系，对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进行持续监控，及时发现、评估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并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公司具备积极的内部控制环境，明确界定了各部门、岗位的目标、职责和权限，建立相应的授权、检查和逐级问责制度，业务流程各关键点均重点把关，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公司通过各种宣传方式使员工了解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使其积极融入内控建设中。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培育良好的企业精神和内部控制文化，树立风险防范意识，创造全体员工充分认识并规范运作的环境。

2、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表决权。公司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董事会是公司经营的决策机构，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负全面责任。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预算五个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中独立董事担任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预算四个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各专门委员会根据相应的议事规则，对相关事项先行审核后再提交董事会审议，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保障。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管理层是公司的经营管理组织者，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管理层设立相应职能部门，明确各职能部门职责，分工协作，建立了科学有效的管理控制模式和清晰的权责体系，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公司通过派驻董事、监事、管理人员，对控股子公司进行管理控制。

3、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建立起了一整套涵盖公司管理各个方面的规章制度及相应的业务流程。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以《公司章程》和“三会”运作为主线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通过不断制定、修改和完善公司的各项制度，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资产核销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制度》、《战略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控制重点，降低经营风险；修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对于审批权限进行了重点修订，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根据已施行的《内部控制手册》的执行情况，对《内部控制手册》进行了完善，并对制造业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有限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手册》进行了修订。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设立情况

为防范公司管理风险，加强内部控制，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审计部并配备了5名专职人员，制订了《内部审计制度》。该部门主要负责制定并实施内部控制审计计划，负责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监督，针对控制缺陷和风险提出改善建议，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审计部将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改进建议及解决进展情况等形成内部审计报告，明确被审计单位需要整改的事项、责任人和时间等，定期检查整改情况，向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报告实施审计监督的情况，发挥审计的“雷达预警”和“免疫系统”作用，为公司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5、2011年公司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工作

(1) 根据已施行《内部控制手册》的执行情况，公司再次对内控手册进行了完善，对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有限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手册》进行了修订。①信达光电从2011年3月份开始，梳理内控流程，完善内控制度，注重风险点的控制、不相容职务相分离、流程优化，建立起与信达光电经营管理相适应的内控手册，2011年7月1日开始试运行。②信达物联从2011年7月开始进行内控梳理和流程优化，2011年10月开始试运行。公司以《内部控制手册》为基础，以风险防控为导向，形成标准化、规范化的内部控制系统。

(2) 为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对风险较高的业务类型制订了专项制度，通过制订《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严格控制风险点，规范运作，保障公司平稳发展。

(3) 公司在原有SAP（企业管理解决方案）软件应用的基础上，扩大了适用范围，使业务、财务、物流信息趋于同步，各方共享；对业务各主要环节动态实时跟踪，进一步强化事中控制职能；能较高效的完成经营情况分析，有效控制公司经营风险。

(4) 注重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关重大事项都先经专门委员会审议后，

再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借助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经验，充分发挥外部专家资源优势，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5) 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范围内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将公司经营的各个方面及所有流程统一到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内，合理分配资源，强化内部控制，降低日常经营风险。

(6)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部署要求，按照内幕信息监管制度要求，严格信息披露各环节的工作程序，进一步加强信息流转环节的控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工作。针对定期报告编制披露的各个工作环节情况，严格把关，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保障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7) 报告期内，厦门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公司对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确定整改责任人及整改时间，逐项制定整改措施并予以落实，形成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证监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通过整改落实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内控，全面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二) 重点控制活动

1、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制订了《投资管理制度》。各控股子公司在公司总体目标框架下，独立经营，接受公司的监督管理。公司通过委派董事、监事、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等方式，积极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年度绩效考核，确保控股子公司及公司整体利益的实现。公司实行总部管理，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统一执行总部颁布的各项规章制度。在各控股子公司确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责任人，对重大信息严格按照授权规定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各控股子公司间的业务审批、报备权限清晰，对控股子公司重点业务事项实施有效监管。对照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下设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情形发生。

2、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由审议委员会审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依据《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3号—关联交易》的规定，明确划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认真履行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公司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确定公司关联方的名单，并及时更新。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要求的情况。

3、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公司章程》中依法明确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程序和审核

标准。公司通过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对外担保负责部门及担保费用收取标准。公司所有担保事项由公司本部统一控制并做后续管理。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情形发生。

4、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募集资金，亦不存在前期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本期的情况。公司制定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和披露等内容做了详细的规定。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要求的情况。

5、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重大投资内部控制坚持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报告期内制订了《投资管理制度》，对于重大投资项目的审批权限、研究评估、进度跟踪和责任追究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制订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对于存在较高风险事项，制订专门的工作流程，严格控制风险。公司设立风险管理部，对于项目的实施风险进行事前评估、事中跟踪、事后总结，防范经营风险。公司审计部门对每个重大投资项目均实行跟踪监督，防范投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投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要求的情况。

6、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按照有关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根据已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明确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信息披露人在信息披露事务中的权利和义务。通过提高信息披露制度的执行力度，增加信息透明度，防止内幕交易。严格执行已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外部信息使用人制度》，对公司的信息传递进行全面、有效的控制，加强内幕信息保密，保障股东平等地获取信息。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要求的情况。

（三）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要求，已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涵盖了公司管理经营的各个层面。随着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及外部环境变化、公司业务的发展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公司将不断修订和完善内控制度，提高自身管理水平，推动管理创新，防范经营风险，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厦门证监局对公司现场检查提出的整改建议，公司认真分析、逐项落实整改措施。

1、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

公司已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要求，对重大事项从筹备阶段开始，就对相关知情人员进行登记，建立完整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

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的有关规定，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的监督管理，进一步做好内幕交易的综合防控，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加大对信息披露相关人员的培训，进一步完善会计复核制度，加强内部审计把关，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信息披露要求进行披露，保证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3、进一步加强风险防控措施

公司加强对应收款项的管理，通过积极采取法律措施，减少经营风险；对重大投资项目，进行审慎、科学地评估，做好事前可行性研究、事中重点监控及事后专项评估等工作，降低投资风险。

4、2012年是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全面建设年，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全面梳理业务流程及制度，明确风险点和控制点。公司以健全内控体系建设为契机，结合公司执行内部控制过程中发现的缺陷，持续优化、完善内部控制业务流程及相关配套制度；同时加强内部控制评价机制建设，有序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保证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

（四）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已建立了有利于内部控制实施的内部环境、治理结构，建立并逐步完善了涵盖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层面和环节的内控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公司运行的各项现有制度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进行有效控制，能够为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公司内控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規的要求，保障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运行负全面责任，承诺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努力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和执行力进行监督和检查，使其在生产经营中发挥应有作用，努力降低经营风险，不断提升管理规范化。

六、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国证监会公告2011年第41号文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了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2011年度，公司未有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七、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充分发挥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重大事项先行审核再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和信息披露等重点活动的控制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正常进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应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继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监管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财务报告内控体系。在制度规范建设方面，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具体规定，并在实际工作中给予了有效实施与执行，从制度上完善和加强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的职能和权限。在岗位设置、人员配备及主要会计处理程序方面，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会计机构人员认真执行国家财经政策和各项法律法规，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来处理相关会计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九、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相关奖励制度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主要是结合年薪制进行，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确定各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综合指标及管理职责，年度结束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奖惩兑现。公司将按照市场化原则不断完善考评及激励机制，使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收入与管理水平、经营业绩紧紧挂钩，以充分调动和激发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十、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建立情况

为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有关规定，公司认真执行已制订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结合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工作的实际情况，通过加强工作人员业务知识培训和责任意识，建立完善信息流转、审核、披露程序，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杜绝信息披露重大遗漏、差错事项的发生。

第七节 股东大会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五次股东大会

一、201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1月14日的《证券时报》第D5版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201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4月27日的《证券时报》第D32版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2011年7月27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7月28日的《证券时报》第D17版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2011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11月16日的《证券时报》第D28版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2011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12月30日的《证券时报》第D24版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报告期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1年，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欧美发达国家的债务危机导致国际贸易的萎缩和大宗商品行情的跌宕起伏，国内宏观调控伴随货币政策的收紧，经济转型引发的增长速度放缓，使企业经营面临较大压力。公司在此背景下，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创新业务发展模式，加强产品设计研发，拓宽市场领域，实现平稳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73亿元，同比增长34.8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063.02万元，同比增长23.52%。

1、电子信息产业

光电业务：2011年，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出了“封装扩规模、照明争创新、树立新品牌、管理上水平”的经营方针，以技术创新、质量控制、高端人才引进，以及硬件投入四方面为重点，实施优化升级和结构调整战略。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6,100.29万元，利润总额3,181.07万元。报告期内，信达光电LED道路照明产品，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不断推出新产品并进行专业化设计，产销量显著提高，在全国道路照明产业中名列前茅；LED显示屏封装元器件产品，质量稳定，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逐步提高；公司承建的多项户内外大型LED广告屏已成为厦门市广告屏的标志性项目，公司将借助标志性项目的示范作用，扩大市场占有率。2011年，信达光电落实公司光电产业五年发展规划，完成了封装、应用产品生产线的扩产工作，有效提高了产能。公司把研发队伍的建设和新产品开发工作做为工作重点，积极推进LED商业照明产品的研发和认证工作，为公司

光电产业未来良好发展奠定基础。

电子标签业务：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借助物联网发展机遇，步入良性发展阶段。2011年，信达物联实现营业收入4,518.3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40.47%，实现扭亏为盈。报告期内，信达物联完成了场地搬迁、公司更名和增资扩产等重大事项。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5000万元，新增电子标签邦定生产线，年生产能力扩容到1亿片。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是RFID电子标签制造和物联网整体解决方案应用项目，产品和服务日益成熟稳定。2011年，通过加大研发平台建设，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电子标签研发设计的品种数量和质量都显著提高，新型标签中标成都生猪食品溯源项目和厦门市智能交通项目，成功进军新领域。公司将充分利用“厦门市电子标签重点实验室”和物联网体验中心的公共平台，提高产品质量，增强竞争优势，把握产业发展机遇，使电子标签业务更加快速地发展。

2、贸易业务

大宗贸易板块：公司在业务模式转型、产品结构调整、团队建设、风险管控等方面均取得显著成效。报告期内，自营业务比重超过代理业务，成为主流业务模式。出口方面，将资源集中在资信良好、经营稳定的核心客户上，逐步退出夕阳行业和边缘产品；进口方面，铁矿石、有色金属、能源石化、橡胶等资源性产品为主导的大宗贸易产品，逐渐成为公司稳定、均衡的收益来源；国内贸易方面，尝试向自有渠道、厂家长协、区域经销权、品牌经销权方向发展。经营产品集中度逐步提高，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增强。报告期内，推进异地及海外物流中继平台的建设，为布局区域贸易网络提供支撑，发掘商品流通链上的附加价值。大宗贸易板块的流程化管理日臻完善，重大项目风险评审机制进一步深化，行情分析能力进一步提升，统筹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汽车销售板块：2011年国内汽车市场的产销量仅实现微幅增长。公司汽车销售板块通过积极挖掘增值赢利点，仍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报告期内，在经营规模扩张和经营品牌高端化方面都取得实效。报告期内，新增2家汽车4S店的经销授权；积极拓展高端品牌版图，已成功晋级宝马核心经销商。公司通过汽车事业部管理体制，完善制度建设，实现资源共享，扩大信达汽车销售品牌的影响力。

商业零售板块：2011年百货行业竞争激烈，信达免税商场凭借自身的优势在区域行业内稳占一席之地，在闽南地区乃至福建省内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逐步得以提升和扩大。2011年在巩固精品百货经营业绩的同时，精致生活超市跨出了对外扩张的步伐，开设4家门店，销售业绩逐步提高，成为免税商场发展的新生力量。

3、房地产业务

2011年，在国家限购、限贷的房地产调控政策下，市场成交低迷，房价已经逐渐走上合理回归。漳州房地产“龙江明珠”项目二、三期确认的销售面积约5.36万平方米；淮南“锦绣康城”项目一、二期确认的销售面积约1.51万平方米；衡阳尚书房项目一、二期确

认的销售面积 2.28 万平方米；丹阳“信达·香堤国际”项目完成前期筹建工作。公司将做好淮南、漳州、衡阳项目的尾盘销售工作，做好丹阳项目开发进程的管理，保障公司房地产业务的稳定发展。

二、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1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净利润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财务指标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4,773,101,598.99	10,958,939,259.42	34.80%
营业成本	14,072,051,156.45	10,533,176,681.15	33.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265,326.67	26,813,481.02	203.08%
销售费用	142,471,080.62	97,504,735.88	46.12%
财务费用	100,321,046.63	62,434,216.39	60.68%
资产减值损失	57,507,013.94	33,682,224.76	70.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86,643.64	-86,906.05	-690.10%
营业外支出	4,579,282.65	2,071,690.56	121.04%
利润总额	189,306,525.54	125,959,835.35	50.29%
所得税费用	57,570,677.90	32,010,091.83	79.85%
少数股东损益	61,105,606.38	36,769,441.42	66.19%
其他综合收益	-8,873.74	-262,550.50	96.62%

变动原因：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是因为营业规模扩大。
- (2)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增加是因为房地产业务销售收入增加，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
- (3) 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是因为营业规模扩大，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 (4) 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是因为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 (5) 资产减值损失本年较上年增加是因为应收账款、存货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
-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减少是因为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相应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
- (7)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是因为赔款、违约金、捐赠等支出增加。
- (8)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增加是因为利润增加。
- (9) 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增加是因为少数股东股权比例较大的公司收益增加或亏损减少所致。
- (10) 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增加是因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分行业、产品构成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工 业	299,380,110.27	221,718,778.16	25.94%	57.14%	58.78%	-0.77%
商 业	13,979,436,838.47	13,609,758,509.79	2.64%	32.73%	32.55%	0.13%
房地产业	445,672,316.00	231,829,865.53	47.98%	114.70%	85.02%	8.34%
服务业	1,807,398.71	462,465.39	74.41%	132.31%		-25.59%
合 计	14,726,296,663.45	14,063,769,618.87	4.50%	34.72%	33.53%	0.8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信息产品	299,380,110.27	221,718,778.16	25.94%	57.14%	58.78%	-0.77%
贸易	13,979,436,838.47	13,609,758,509.79	2.64%	32.76%	32.56%	0.14%
房地产	445,672,316.00	231,829,865.53	47.98%	114.70%	85.02%	8.34%
仓储及其他服务	1,807,398.71	462,465.39	74.41%	-31.67%	-0.33%	-8.05%
合 计	14,726,296,663.45	14,063,769,618.87	4.50%	34.72%	33.53%	0.85%

(3) 按主要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增长情况

单位：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福州	439,413,342.33	-3.95%
广西		-100.00%
衡阳	79,362,930.00	-7.98%
淮南	45,252,266.00	-40.81%
济南	164,234,389.29	-4.91%
上海	452,602,219.57	-17.20%
厦门	13,049,107,034.01	42.83%
香港	139,954,070.54	-32.59%
漳州	320,897,120.00	615.90%
南平	12,684,413.37	
三明	22,640,322.79	
芜湖	148,555.55	
合 计	14,726,296,663.45	34.72%

(4)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业务为电子信息、商业贸易和房地产，其相关情况详见本节“二、公司经营情况—2—(2)”

(5) 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前五名销售商销售金额为 477,940.73 万元，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32.3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为 427,324.55 万元，占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29.21%。

3、公司资产构成和费用变动情况

(1) 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财务指标	期末数	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期初数	增减变动数	增减比例
				(+、-)	
货币资金	654,407,725.36	14.04%	396,005,311.19	258,402,414.17	65.25%
应收票据	112,082,883.26	2.40%	40,094,632.76	71,988,250.50	179.55%
存货	1,629,287,381.18	34.94%	912,083,537.91	717,203,843.27	78.63%
投资性房地产	86,237,531.51	1.85%	64,096,603.53	22,140,927.98	34.54%
在建工程	5,213,361.00	0.11%	11,775,392.84	-6,562,031.84	-55.73%
长期待摊费用	19,160,279.57	0.41%	2,368,723.06	16,791,556.51	708.89%
短期借款	509,276,446.11	10.92%	231,605,934.59	277,670,511.52	119.89%
应付账款	922,153,214.25	19.78%	367,769,533.90	554,383,680.35	150.74%
应付职工薪酬	45,523,693.72	0.98%	33,391,627.71	12,132,066.01	36.33%
应交税费	118,833,163.90	2.55%	39,783,388.44	79,049,775.46	198.70%
应付利息	15,854,808.53	0.34%	958,822.24	14,895,986.29	1553.57%
其他应付款	239,549,872.76	5.14%	183,515,618.81	56,034,253.95	30.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237,482.61	3.54%	125,030,000.00	40,207,482.61	32.16%
长期借款	6,818,184.00	0.15%	173,181,820.00	-166,363,636.00	-96.06%

变动原因：

- 1) 货币资金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银行头寸紧张，临时性资金沉淀以备明年经营需要。
- 2) 应收票据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业务量增加，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
- 3) 存货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业务量规模扩大，相应存货储备增加。
- 4) 投资性房地产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对外出租房产增加。
- 5) 在建工程本年末比上年末减少是因为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增加。
- 6) 长期待摊费用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免税商场装修费用增加。
- 7) 短期借款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银行借款增加。
- 8) 应付账款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应付远期信用证货款增加。
- 9)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效益工资增加。
- 10) 应交税费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业务量增加，应交税费相应增加。
- 11) 应付利息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借款规模增加，应付利息相应增加。
- 12) 其他应付款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子公司向少数股东借款增加。
-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加是因为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转入。

14) 长期借款本年末比上年末减少是因为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公司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财务指标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比上年增 减(%)	本年占利润 总额比例	本年占利润总额比例比 上年增减
销售费用	142,471,080.62	97,504,735.88	46.12%	75.26%	-2.15%
财务费用	100,321,046.63	62,434,216.39	60.68%	52.99%	3.42%

变动原因：

- 1) 销售费用本年较上年增加是因为营业规模扩大，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 2) 财务费用本年较上年增加是因为借款增加，利息支出相应增加。

4、报告期现金流量构成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减变动数 (+、-)	增减比例
一、经营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16,773,896,291.17	13,615,578,204.99	3,158,318,086.18	23.20%
现金流出总额	16,667,904,303.49	13,526,984,085.67	3,140,920,217.82	23.22%
现金流量净额	105,991,987.68	88,594,119.32	17,397,868.36	19.64%
二、投资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94,154,667.07	437,118,640.60	-342,963,973.53	-78.46%
现金流出总额	236,034,263.51	538,244,584.98	-302,210,321.47	-56.15%
现金流量净额	-141,879,596.44	-101,125,944.38	-40,753,652.06	-40.30%
三、筹资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3,956,203,134.58	2,924,391,214.30	1,031,811,920.28	35.28%
现金流出总额	3,799,388,836.89	2,830,938,655.33	968,450,181.56	34.21%
现金流量净额	156,814,297.69	93,452,558.97	63,361,738.72	67.80%

变动原因：

-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主要是因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入增加。
-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银行借款和发行短期融资券收到资金增加。

5、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 (1)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4000万元，主营国内商品

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2011年底总资产7169.81万元，净资产6521.20万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45098.70万元，营业利润419.46万元，净利润360.84万元。

(2)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仓储服务、贸易。注册资本 350 万美元，2011 年底总资产 2594.85 万元，净资产 2498.52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1.55 万元，营业利润 60.97 万元，净利润 46.72 万元。

(3)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主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等，2011 年底总资产 46715.80 万元，净资产 10743.14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8847.93 万元，营业利润 3069.42 万元，净利润 2403.82 万元。

(4) 广西钟山县金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金属的加工、贸易。注册资本 500 万元，2011 年底总资产 1263.45 万元，净资产 1261.37 万元，2011 年无营业收入，营业利润-95.03 万元，净利润-95.03 万元。

(5) 信达诺国际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咨询、贸易。注册资本 39 万港元，2011 年底总资产 HKD4620.53 万元，净资产 HKD2344.67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HKD15926.88 万元，营业利润 HKD-20.92 万元，净利润 HKD1508.28 万元。

(6)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国际贸易。注册资本 2000 万港元，2011 年底总资产 HKD8556.81 万元，净资产 HKD2012.72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HKD5318.13 万元，营业利润 HKD17.46 万元，净利润 HKD12.72 万元。

(7) 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燃料油贸易等，2011 年底总资产 784.85 万元，净资产 828.29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5821.78 万元，营业利润-187.82 万元，净利润-171.71 万元。

(8) 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1 年底总资产 6504.32 万元，净资产 1016.22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86 万元，营业利润 22.58 万元，净利润 16.22 万元。

(9)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6385.17 万元，净资产 1637.19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785.47 万元，营业利润 647.28 万元，净利润 472.72 万元。

(10) 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8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2050.14 万元，净资产 585.90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5474.21 万元，实现营业利润-258.58 万元，净利润-197.56 万元。

(11)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2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6348.96 万元，净资产 2889.45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625.46 万元，营业利润 1353.31 万元，净利润 1033.52 万元。

(12)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

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3093.72 万元，净资产 1273.26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482.77 万元，营业利润 98.47 万元，净利润 90.36 万元。

(13)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5646.60 万元，净资产 2050.62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697.89 万元，营业利润 1027.84 万元，净利润 755.06 万元。

(14)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23302.23 万元，净资产 4611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68815.11 万元，营业利润 1939.56 万元，净利润 1423.77 万元。

(15)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6861.51 万元，净资产 1610.89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68.44 万元，营业利润-500.26 万元，净利润-383.96 万元。

(16) 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7812.95 万元，净资产 1405.41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64.10 万元，营业利润-718.26 万元，净利润-556.69 万元。

(17) 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2992.88 万元，净资产 2992.88 万元，2011 年无营业收入，营业利润-7.11 万元，净利润-7.12 万元。

(18)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3874.70 万元，净资产 463.31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712.21 万元，营业利润 286.47 万元，净利润 262.54 万元。

(19)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汽车、摩托车及配件等，2011 年底总资产 3096.11 万元，净资产 1235.61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423.44 万元，营业利润 9.22 万元，净利润 35.92 万元。

(20)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102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2011 年底总资产 12772.98 万元，净资产 2929.08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944.55 万元，营业利润 1986.42 万元，净利润 1536.20 万元。

(21) 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主营批发、零售，2011 年底总资产 514.31 万元，净资产 2695.13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9.43 万元，净利润-6.34 万元。

(22) 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注册资本 6000 万元，2011 年底总资产 66749.38 万元，净资产 14670.34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4.88 万元，营业利润 1812.28 万元，净利润 1930.13 万元。

(23) 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注册资本 6000 万元，2011 年底总资产 27680.19 万元，净资产 14929.64 万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113.34 万元，营业利润 10195.90 万元，净利润 7712.74 万元。

(24) 厦门信达房地产销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主营房地产销售、咨询服务,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2011 年底总资产 359.72 万元, 净资产 203.63 万元,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509.94 万元, 营业利润 125.79 万元, 净利润 87.93 万元。

(25) 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主营房地产开发,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2011 年底总资产 18923.91 万元, 净资产 3993.32 万元,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525.23 万元, 营业利润 703.38 万元, 净利润 576.22 万元。

(26)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营房地产开发, 注册资本 7000 万元, 2011 年底总资产 41288.86 万元, 净资产 9902.27 万元,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7936.29 万元, 营业利润 1951.95 万元, 净利润 1680.38 万元。

(27) 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主营房地产开发,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2011 年底总资产 69617.88 万元, 净资产 9199.49 万元, 2011 年无营业收入, 实现营业利润-527.93 万元, 净利润-541.89 万元。

(28)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主营生产销售无线射频自动识别系统、电子标签等, 2011 年底总资产 4274.15 万元, 净资产 2965.34 万元,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518.32 万元, 营业利润-15.82 万元, 净利润 2.69 万元。

(29)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主营 LED 等光电产品的研究、生产、销售, 2011 年底总资产 42482.60 万元, 净资产 23150.52 万元,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100.29 万元, 营业利润 3215.01 万元, 净利润 2986.40 万元。

(30)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主营电容器、电子元件加工制造及销售, 注册资本 5423 万元, 2011 年底总资产 7439.45 万元, 净资产 7439.45 万元, 2011 年无营业收入, 确认参股公司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投资收益 1487.42 万元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2462.58 万元, 营业利润 4441.46 万元, 净利润 3718.55 万元)。

(31) 丹阳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主营项目投资和项目管理, 2011 年底总资产 3002.61 万元, 净资产 3001.11 万元, 2011 年无营业收入, 实现营业利润-1.67 万元, 净利润-1.67 万元。

三、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2012年, 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不确定性因素很多。国际方面, 欧债危机愈演愈烈, 多个国家资信评级被下调; 国际贸易呈现萎缩状态, 大宗商品价格起伏不定, 风险难于把控。国内经济进入深度转型期, 加快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是贯穿“十二五”规划的发展主线。外延式、数量型扩张的经济增长模式难以持续, 中国经济将进入科技创新和品牌创建的质量型增长阶段。货币政策的定向微调将主要是投向实体经济, 鼓励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家

对于信息产业的规划将为公司的发展提供良好的机遇。

电子信息行业：光电业务 在低碳环保、绿色节能的时代潮流之下，我国 LED 产业得到了快速发展。LED 产业是国家支持的重要战略新兴产业，出台了多项鼓励政策。科技部出台的《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明确了 LED 照明产业为国家“十二五”的重点扶持产业。国际市场需求和国内政策引导，都将成为推动 LED 产业发展的巨大动力。**电子标签业务** 国家《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正式出台，发展目标是到 2015 年，我国要在核心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关键标准研究与制定、产业链条建立与完善、重大应用示范与推广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规划》对物联网企业发展的方向和方式做了明确的规划。国内物联网应用项目全面开展，以政府项目为主导，项目应用的领域和规模都将上一个台阶；物联网相关应用领域分工将更加细化，注重专业深度和系统整合能力。国家政策的支持及各地方政府配套试点的展开，将为物联网的发展带来巨大的发展契机，同时也是物联网相关企业快速发展的好时机。

贸易业务：受生产要素价格上涨、人民币升值、通胀预期、地方债务及国际经济形势不明朗等共同影响，预计进出口形势日趋严峻。新增投资规模萎缩，内需不足，经济增长模式亟待调整与转型，但只要抓住经济调整与转型的内在规律，结合国家推进海西战略的历史发展机遇，进出口贸易业务仍存在新的发展机遇。此外，国家“十二五”规划推进服务业发展，在国家经济仍保持较快速度发展的大环境下，居民收入增长、消费升级等因素仍将为零售行业带来较好的发展机遇。

房地产：2012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表示坚持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不动摇，促进房价合理回归。从中长期来看，保障房的大量入市以及房产税的加入将改变房地产市场的投资格局，前者将对商品房市场需求形成分流效果，而后者一旦成熟并在重点城市范围内推行，则将全面打压投资空间。长期看，市场刚性需求强劲，城市化进程将进一步提高，房地产行业发展将走向稳健。房地产企业的优胜劣汰进程加快，行业集中度提升。公司将在新的竞争格局下，提高综合竞争力，打造规模及品牌优势，才能在竞争中胜出。

（二）公司发展战略和新年度经营计划

1、公司发展战略：在做好商贸、房地产业务的同时，着重发展电子信息产业，不断提升电子信息产品的科技含量，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加强品牌建设，提高核心竞争力，致力成为信息产业的优质上市公司。

2、公司新年度经营计划

电子信息产业：光电业务：2012 年，信达光电朝着“技术创新，市场优先，封装争量，应用创新”的目标努力，实现封装生产线扩产项目投产，降低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形成应用产品和封装产品并举发展的局面。加强研发力量，确保研发投入，促进技术创新。巩固道路照明产品技术性能和市场领先地位，跟踪室内照明市场需求，积极研发室内照明技术，全面推进产品认证，研发具有技术创新和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创新销售模式，争取

建立中心城市 LED 光体验展示中心，以实现光电业务的全面发展。

电子标签业务：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加快信达物联规模化发展步伐，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生产能力及配套能力。以整体方案解决带动标签和读写器等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以市场和研发为导向，向产业链两端延伸，实现从制造型向研发制造型企业的转型。加大研发投入，打造更具实力的研发团队。创新商业运作模式，加大开拓市场力度，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贸易业务：大宗贸易板块：推进业务模式平稳转型，探索建立以产品线和产业链供应为中心的事业部管理模式，重点培育以阴极铜、黑色金属（铁矿石、钢材）、能源石化为中心的业务模式，加快上下游产业链的整合。以保障资金链安全为首要目标，以拓展自营业务为先导，以巩固代理业务为基础，合理、动态地调整业务结构，实现各类资源的合理搭配。健全完善重大项目风险评审制度，实现大宗贸易平稳发展。汽车销售板块：加强信达汽车事业部建设，提高信达汽车总部的战略统筹能力和项目决策、项目建设能力。建立以品牌发展为主线的管理模式，提高运作效率，加快建店速度，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盈利能力。商业零售板块：免税商场将继续加大招商力度，增强商品竞争力，根据市场环境及自身需要对品牌进行调整。积极寻找新项目，择机对外发展，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

房地产业务：2012 年，公司将全面把握房地产的政策变化和市场走向，针对不同的项目特点，进行营销创新，淮南、漳州、衡阳项目将根据尾盘产品特点、客户需求特点进行营销推广。丹阳项目将从规划设计、招投标、工程施工、成本控制、销售管理、售后服务等全方位着手，提高盈利能力，塑造区域品牌，扩大市场影响力。

（三）资金需求情况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对资金需求将增大。2012年公司用于电子信息产业、商业贸易、房地产开发的资金，预计共需流动资金15亿元。公司将通过内部资金合理调度、与金融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广泛利用各种融资渠道等措施，不断推进优化融资结构、改善债务结构工作，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保障公司经营业务和战略发展的需要。

（四）公司发展面临的风险和对策措施

风险：宏观经济风险 国际国内经济均处于调整态势，受大宗原材料、能源价格上升和国内通货膨胀的影响，各项成本费用预计将会上升，加大公司的经营压力；房地产保持调控态势，对公司的相关业务将产生影响。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同行业各主流厂家扩产计划陆续达产，产能供给急剧扩张，产品价格竞争将更加激烈。管理风险 公司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对相应行业人才的需求和激励机制的完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财务风险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资金需求量相应增大，对资金调配提出更高要求。

对策：公司将密切关注对经营产生较大影响的政策调整风险、市场风险等风险因素的变化，优化经营结构，调整经营策略，提高自身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将通过着力提高“三个能力”，即战略统筹实施能力、重大项目决策能力和风险管控能力，全面提高经营管理

水平。抓住国家发展战略型新兴产业的历史性机遇，做大做强“一体”——电子信息主产业；顺应国内外经济大势，推进大宗贸易和房地产业的平稳转型，夯实做优“两翼”。同时，增强资金统筹调配能力，严格控制存货的增长，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激励机制，加强人才培养和管理团队建设，提高管理运作水平，增强抗风险的能力，提升经营业绩。

（五）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及调整。

为了有效防范市场变化给汽车 4S 店经营带来的影响，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汽车 4S 店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情况，决定对汽车 4S 店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估计进行变更，车行的房屋建筑物由原来的折旧年限（40 或 45 年）调整为按 15 年计提折旧。第八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详细内容请见 2011 年 9 月 17 日《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35））。

（六）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报告期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二级市场的收盘价确定，公司尚无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6,059.05	-686,643.64			0.0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1,316,059.05	-686,643.64			0.00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1,316,059.05	-686,643.64			0.00

四、公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比上年增加5313.12万元，增长16.09%。

1、公司于1997年通过公开发行A股6500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为25540万元，已于2004年12月31日前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没有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项目。

2、其他投资

(1) 2011年1月，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公司持有51%股权，投资金额510万元。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销售燃料油、润滑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该公司本年度亏损171.71万元。

(2) 2011年4月，公司投资设立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权，投资金额1000万元。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该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16.22万元。

(3) 2011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到2000万元。公司持有60%股权，同比增资600万元。增资完成后，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上述增资事项已全部办理完成工商变更。该公司本年度亏损556.69万元。

(4) 2011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到2000万元。公司持有60%股权，同比增资600万元。增资完成后，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上述增资事项已全部办理完成工商变更。该公司本年度亏损383.96万元。

(5) 2011年6月，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持有51%股权，投资金额1530万元。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该公司尚在筹建。该公司本年度亏损7.12万元。

(6) 2011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广州市汇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15%股权转让给厦门信昇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5%股权转让给郑枫。股权转让后，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80%股权；厦门信昇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持有15%股权；郑枫持有5%股权。

2011年7月，厦门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2400万元增加到5000万元。公司持有80%股权，同比认缴出资4000万元，实际出资额3840万元。增资完成后，上述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各股东尚未实际缴付的出资余额合计200万元，将由各股东在变更登记后1年内按比例出资到位。上述增资事项已全部办理完成工商变更。该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2.69万元。

2011年10月，厦门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7) 2011年7月，公司投资设立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权，投资金额2000万元港币。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港币；经营范围：国际贸易、贸易咨询服务、投资等。该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12.72万元港币。

(8) 2011年8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投资金额500万元。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软件;对合法设立的超市进行管理;超市、柜台租赁(限合法设立的分支机构经营);电子产品售后服务;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限合法设立的分支机构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该公司本年度亏损6.34万元。

(9) 2011年11月,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福建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持有40%股权,投资金额4000万元。福建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合同能源管理,节能项目设计,节能设备安装、调试、施工,节能设备、节能产品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该40%股权本年度确认亏损4.65万元。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披露日期
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会议	2011年1月13日	《证券时报》	2011年1月14日
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	2011年3月1日	《证券时报》	2011年3月2日
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三次会议	2011年3月31日	《证券时报》	2011年4月6日
第八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会议	2011年4月26日	《证券时报》	2011年4月28日
第八届董事会2011年第三次会议	2011年7月7日	《证券时报》	2011年7月9日
第八届董事会2011年第四次会议	2011年8月18日	《证券时报》	2011年8月20日
第八届董事会2011年第五次会议	2011年9月16日	《证券时报》	2011年9月17日
第八届董事会2011年第七次会议	2011年10月27日	《证券时报》	2011年10月29日
第八届董事会2011年第八次会议	2011年12月13日	《证券时报》	2011年12月14日

2011年6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3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2011年10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1年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福建省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1年12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五年发展战略规划(2011-2015)》。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对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已执行落实。

2、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经2011年4月26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进行分红派息，派息方案为：以2010年末公司总股本2402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1.50元（含税）。

公司于2011年6月15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6月21日，红利发放日为2011年6月22日。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和1名其他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专业会计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公司已建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流程》等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主要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审计委员会十分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监督职能的履行、人员设置等情况，审计部作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负责落实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的监督检查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年度审计计划，定期召开会议听取审计部的工作情况汇报，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重点关注，跟踪落实整改，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

（2）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及开展2011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调查与了解，与公司经营层就详细情况进行了沟通，经过认真审议，发表审核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3）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于2012年1月16日与执行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会计师进行了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确定201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计划，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的2011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发表了审阅意见。

（4）在年审期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联系和沟通，了解审计进展情况，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交流，并督促其按计划开展年审工作。

（5）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于2012年3月16日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协商确定审计过程的相关问题。再次审阅审计后的公司2011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查阅公司有关账册及凭证后，发表审阅意见。

（6）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1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审计报告形成书面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相关决议

（1）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12年1月13日提交的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部分财务报表附注资料。

我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的有关财务制度，对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予以了重点关注。

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和财务相关人员进行询问和沟通，同意以此财务报表提交给年审注册会计师，以便其顺利开展2011年度的审计工作。

基于本次财务报表的审阅时间距离审计报告日及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有一段期间，提请公司财务部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处理好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2)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对以上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经本次年审后财务报表的调整部分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予以了重点关注。

通过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初步审计意见，并查阅公司有关账册及凭证后，我们同意以此报表为基础制作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应按照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2011年年度报告。

(3) 审计委员会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12年1月6日提交的《2011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后，于2012年1月16日就上述审计工作计划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作了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认为该计划制订详细、责任到人，可保障2011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共19人（含项目负责人）按照审计工作计划约定，于2012年1月16日进场，2012年2月28日审计人员完成了母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估计变更、会计政策运用，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及我们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作了持续、充分地沟通和交流，使得各方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处理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等方面充分关注，亦使得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公允的审计结论有了更为成熟的判断依

据，确保了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我们审计委员会高度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见面会等形式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和交流。主要就以下几点作了重点沟通：

1、所有交易是否均已记录，交易事项是否真实、资料是否完整；

2、公司年度盘点工作能否顺利实施，盘点结论是否充分反映了资产质量；对在高度波动的市场开展业务的影响是否做到全面了解，对公司重大风险点是否做到重点关注；公允价值的确定是否合理；

3、财务报表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的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

4、财务部门对法律法规、其他外部要求以及管理层政策、指示和其他内部要求的遵守情况；

5、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建立健全；

6、公司各部门是否配合注册会计师获取其审计所需的充分、适当的材料和数据。

年审注册会计师就以上几点问题均给予了肯定，并于2012年3月28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

我们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严格贯彻风险导向的审计理念，谨慎执业，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经审议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1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审计委员会关于2011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2年3月28日召开会议。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11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2、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提议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1、根据相关制度规定，综合考虑董事长的任职责任、市场薪资等因素，确认公司董事长2011年度基本薪酬。

2、对201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薪酬计划与方案。制定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指导董事会完善公司薪酬体系。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依照考核标准及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1）关于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审核意见

经审阅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披露的年度薪酬情况：薪酬委员会全体成员认为报告期的薪酬支付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2）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的核实意见：目前，公司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七、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本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399,946.38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本期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659,951.74 元，加上上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46,489,067.27 元，本年度支付 2010 年度普通股股利 36,037,500.0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为 26,111,519.01 元。

经 201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1 年末公司总股本 2402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4,415,00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1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该利润分配预案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广大股东的投资回馈，切合公司实际，符合中国证监会和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万元)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年度可分配利润(母公

		的净利润（万元）	净利润的比率（%）	司）（万元）
2010年	3,603.75	5,718.03	63.02%	4,648.91
2009年	0.00	4,791.74	0.00%	-798.54
2008年	0.00	4,611.62	0.00%	1,484.4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71.50%

3、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监会令〔2008〕57号）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章程》的修订，对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相关条款进行了补充和完善。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达到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71.50%。公司独立董事就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外币金融资产。

九、报告期内，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为信息披露报纸。

十、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筹划、审议和披露期间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做好未披露信息流通环节的保密工作，确保公司的广大投资者公平地获取信息。

十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执行证监发〔2003〕56号文中规定的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我们作为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信达”）的独立董事，对厦门信达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截止2011年12月31日，厦门信达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厦门信达对外担保余额为22620万元。

（二）厦门信达执行通知规定情况

1、截止2011年12月31日，厦门信达对外担保余额为2262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29.37%；

2、厦门信达对外担保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审批权限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取得董事会全体成员2/3以上签署同意；

3、厦门信达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4、厦门信达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债务担保，已履行相应的股东大会

会审批程序；

5、厦门信达对外担保事项均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注册会计师如实提供了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

综上，我们认为厦门信达严格落实通知精神，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了公司的财务风险，维护了投资者的利益。

十二、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没有发生重大敏感信息提前泄露或被不当利用情形，也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三、二〇一二年度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

根据有关规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于2012年1月1日起在所有上市公司内开始实施。为进一步规范内部控制体系，提升经营风险的防范能力，使公司更好地规范管理、维护投资者权益、促进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具体情况详见2012年3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职业操守，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紧密围绕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认真开展监督工作，忠实地履行了各项职责。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并分别出席和列席了各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独立开展以下工作：

1、2011年3月31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10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10年下半年单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2010年下半年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2、2011年4月26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1年8月18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1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单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2011 年 9 月 16 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证监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关于追认 201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2011 年 10 月 27 日，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报告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出席了五次股东大会，列席了十二次董事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防范各种风险，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财务会计资料进行了认真细致地审查与核实。

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变更汽车4S店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可以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汽车4S店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就回款速度较慢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可以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募集资金报告期内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也无募集资金使用至本报告期的情况。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及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检查。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合理，属正当的商业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未做盈利预测。本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以前年度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情况:

1、2010年6月,公司诉讼与广西钟山县金易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周伟买卖合同纠纷。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催收欠款,截止2011年12月31日,已收回欠款1162.95万元,尚余欠款850万元,法院准备对质物进行拍卖。

2、2010年10月,福建省林业工程公司诉公司控股子公司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偿付工程款274.29万元。2011年11月,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调解书》((2011)芗民初字第1602号、1605号),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福建省林业工程公司工程款合计80万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已支付完毕。

3、2010年11月,公司诉厦门中也经贸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2011年4月,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0)湖民初字第3935号),判决厦门中也经贸有限公司支付货款47.50万元及违约金。2011年9月,因厦门中也经贸有限公司暂无可供执行财产,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11)湖执行字第1460号之一),裁定终结前述民事判决的执行程序。

4、2010年11月,公司诉上海浩年科技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2011年4月,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0)湖民初字第3936号),判决上海浩年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285.62万元及相关费用合计292.33万元。2011年9月,因上海浩年科技有限公司无可供执行财产,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11)湖执行字第1459号),裁定终结前述民事判决的执行程序。

5、2010年11月,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就深圳市巴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拖欠货款申请仲裁。2011年10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就该事项作出仲裁([2011]中国贸仲深裁字第D96号),深圳市巴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货款289.85万元及利息,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赔偿深圳市巴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95万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回全部款项。

(二) 报告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2011年1月,控股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诉讼与广西钟山县金易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周伟买卖合同纠纷(此项诉讼已在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回全部货款。

2、2011年5月,公司就厦门长江石材有限公司、王文虎占用公司预付款向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此项诉讼已在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2011年10月,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1)同民初字第1352号),判决厦门长江石材有限公司偿还预付款300万元及利息,王文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2011年7月，公司就中汇煤化工（内蒙古）有限公司预收公司货款，但未交付货物一事提请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请求中汇煤化工（内蒙古）有限公司退还预付款467.25万元及利息。2011年8月，公司收到厦门仲裁委员会（厦仲（2011）1803号）立案通知书，该事项尚未仲裁。

4、2011年8月，公司诉讼与印尼PT.CAHAYA BORNEO SUKSES AGROSINDO（简称CBSA）合同纠纷。公司为CBSA建立3MW燃煤热电站，项目竣工后，CBSA尚有45万美元款项未支付给公司。公司提起诉讼要求CBSA偿付45万美元款项及利息、汇兑损益合计58.73万美元。该事项尚未判决。

5、2011年9月，公司诉讼与深圳市亿矿实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公司为深圳市亿矿实业有限公司垫付货款3801.64万元，深圳市亿矿实业有限公司未偿还公司相关款项。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偿还货款及利息。2011年11月，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1）厦民初字第493号），判决深圳市亿矿实业有限公司归还货款3801.64万元及利息。2011年12月，因深圳市亿矿实业有限公司暂无可供执行财产，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11）厦执行字第474-1号），裁定终结前述民事判决的执行程序。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组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2011年2月，公司受让厦门中原民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30%股权，受让金额为2999.98万元人民币。因转让方无法实现其在相关协议中的承诺，2011年10月，公司与原转让方签署协议退回30%股权，并收回已支付的全部款项。上述股权转让已全部办理完工商变更。

2、2011年7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将所持有的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30%、5%的股权转让给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分别为2456.22万元、409.37万元。本次转让后，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公司持有65%股权，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35%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已全部办理完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未改变控制权，出售股权产生的损益不影响公司本年度利润，不会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产生影响。

2、2011年10月，公司分别受让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0.833%、4.167%的股权，受让价格分别为110万元、530.88万元。本次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已全部办理完工商变更，不会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产生影响。

3、2011年12月，公司受让姜峰持有的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3.75%股权，受让价格为150万元人民币。本次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已全部办理完工商变更，不会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

产生影响。

3、2011年12月，公司受让控股子公司信达诺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25%股权，受让价格为620万元人民币。本次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100%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办理中。

五、公司尚未制定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开、公正和公平的原则，以协议等方式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行为。其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3.96	0.01%	86.05	8.07%
合计	203.96	0.01%	86.05	8.07%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203.96万元。

与年初预计临时披露差异的说明	无
----------------	---

2、报告期内公司因资产收购、出售而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2011年7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将所持有的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30%、5%的股权转让给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分别为2456.22万元、409.37万元。本次转让后，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公司持有65%股权，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35%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已全部办理完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未改变控制权，出售股权产生的损益不影响公司本年度利润。

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4、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153.21	0.00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109.43	0.00		
合计	262.64	0.00		

报告期，公司向关联方支付2010年度担保费共计262.64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关联方提供担保。

5、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上市公司资产的事项

(1)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租出的房屋建筑物 2011 年末账面价值 8623.75 万元，2011 年共取得租金收入 615.14 万元。

(2)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厦门信田汽车有限公司、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厦门信达通宝汽车有限公司、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厦门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采用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土地建设 4S 店展厅，2011 年支付租金共计 797.85 万元。

2、重大担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 14 日 公告编号 2011-03	1,200.00	2011 年 01 月 13 日	72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2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7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2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72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 公告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6 日 公告编号 2011-13, 2011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 2011-39	2,400.00	2011 年 10 月 28 日	2,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6 日 公告编号 2011-13	5,000.00	2011 年 12 月 01 日	5,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6 日 公告编号 2011-13	2,300.00		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否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8月14日 公告编号 2010-28	3,000.00	2010年08月27日	3,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公告编号 2011-13	1,000.00	2011年10月12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公告编号 2011-13	1,000.00	2011年09月22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公告编号 2011-13	6,000.00	2011年12月01日	3,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0年3月10日 公告编号 2010-05	2,500.00	2010年03月08日	2,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公告编号 2011-13	1,000.00	2011年11月12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8日 公告编号 2010-34	1,500.00	2010年09月29日	1,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否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8日 公告编号 2010-34	2,000.00	2010年12月21日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否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公告编号 2011-13	2,000.00		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否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日 公告编号 2011-06	3,000.00	2011年03月01日	3,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公告编号 2011-13	3,000.00		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否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公告编号 2011-13	2,500.00		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否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公告编号 2011-13	1,500.00		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否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公告编号 2011-13	2,000.00		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2,7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5,4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2,7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1,90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33,9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26,1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33,9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22,62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5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5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2011年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发生额为22620万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对外担保余额为2262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29.37%。上述担保款项均为满足子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可以有效控制为其提供担保而产生的风险。上述担保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均由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2/3以上签署同意。

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债务担保，已履行相应的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3、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金额	是否诉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600	2011.3.8	2011.11.16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26.01	否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800	2011.06.24	2011.08.02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2.84	否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600	2011.2.25	2011.3.22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0.56	否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500	2011.08.10	2011.09.13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11.51	否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600	2011.01.11	2011.06.24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4.93	否
合计		7100					45.85	

其中：截止报告期末，逾期未收回的投资理财本金和收益累计 0 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未有其他的重大合同事项发生。

八、衍生品投资

(一)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主要存在汇率波动和收汇预测风险。公司在签订合同时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有正常的贸易背景。公司根据《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监控业务流程，评估风险，监督和跟踪交易情况。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时即约定结售汇汇率。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进出口业务的发展，需要大量的外汇交易，为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公司通过利用合理的金融工具锁定交易成本，有利于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并且公司内部建立了相应的监控机制，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二）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持仓情况

合约种类	期初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报告期损益情况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交易	0.00	0.00	2,873,390.00	0.00
合计	0.00	0.00	2,873,39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工商银行厦门湖里支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在2011年12月31日前以6.557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办理结汇2000万美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已经全部交割完毕。

九、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 1、公司没有持续到报告期或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2、持股5%以上股东（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承诺事项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公司股东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控股股东：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1、在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前以现金清偿占用公司的款项，并在未来杜绝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2、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所持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36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60个月内不	1、已清偿资金占用，未发生新的资金占用情况。2、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

		超过百分之十。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卖出交易，总公司卖出股份所得资金将划入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让。
--	--	---	----

十、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因整体改革，更名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1年4月26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为3年，报告年度公司需支付其报酬80万元，公司承担审计期间与公司业务有关的差旅费等费用。

十一、监管部门对本公司监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2011年5月23日至6月10日，厦门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下发了《关于对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公司董事会针对《决定》提出的问题进行分析，逐项制定整改措施并予以落实。2011年9月1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证监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详见2011年9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二、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接到大量公众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等相关情况的问询电话或电子邮件，公司均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避免出现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一一作出了认真的答复。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机构投资者实地调研和采访的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11月28日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厦门证券 郑学军、戴晓彬、王永进	信达物联的生产经营情况及物联网未来的发展趋势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事项

1、2010年10月28日，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规模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短期融资券的议案》，2011年3月24日，公司完成了2011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3亿元人民币的发行。

2、报告期内发生的其他重大事项详见第十一节“三、会计报表附注——十”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附后)

一、审计报告

- 二、会计报表
- 三、会计报表附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上述备查文件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或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阅时，公司将及时提供。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周昆山

2012年3月28日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1 年度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	1-4
	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	5-6
	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94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1195 号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1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1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晓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振瑞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8,144,340.42	196,556,840.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6,059.05
应收票据		60,857,551.78	39,442,832.76
应收账款	(一)	309,408,891.27	341,453,947.50
预付款项		283,880,782.68	170,675,260.2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919,926,885.63	525,194,079.50
存货		228,968,941.18	191,020,743.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01,187,392.96	1,465,659,762.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700,000.00	32,7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807,397,215.93	703,151,946.83
投资性房地产		43,822,895.07	44,070,211.72
固定资产		21,411,094.77	33,842,790.2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431,996.76	17,699,316.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18,624.55	17,504,796.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0,281,827.08	848,969,062.05
资产总计		3,041,469,220.04	2,314,628,824.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7,807,581.73	184,870,039.87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9,032,568.94	280,504,219.98
应付账款		685,861,944.16	196,825,928.47
预收款项		314,082,502.39	433,446,809.67
应付职工薪酬		16,192,279.82	14,626,182.79
应交税费		5,191,417.72	-13,679,379.35
应付利息		15,777,054.50	958,822.2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3,845,847.34	388,588,805.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000,000.00	12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522,791,196.60	1,611,141,429.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818,184.00	173,181,82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5,000.00	3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725.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53,184.00	173,304,545.71
负债合计		2,529,644,380.60	1,784,445,974.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资本公积		198,194,259.97	198,194,259.9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806,134.01	44,066,139.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111,519.01	46,489,067.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62,926.45	1,183,382.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1,824,839.44	530,182,849.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41,469,220.04	2,314,628,824.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54,407,725.36	396,005,311.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1,316,059.05
应收票据	(三)	112,082,883.26	40,094,632.76
应收账款	(四)	458,250,216.64	435,398,945.23
预付款项	(六)	518,906,680.38	494,157,813.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316,022,751.44	283,693,809.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629,287,381.18	912,083,537.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88,957,638.26	2,562,750,109.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383,307,756.79	330,176,577.14
投资性房地产	(九)	86,237,531.51	64,096,603.53
固定资产	(十)	380,941,680.50	311,849,670.81
在建工程	(十一)	5,213,361.00	11,775,392.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二)	57,626,131.31	45,659,038.05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三)	17,354,306.87	17,354,306.87
长期待摊费用	(十四)	19,160,279.57	2,368,723.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23,728,290.37	19,382,764.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3,569,337.92	802,663,076.88
资产总计		4,662,526,976.18	3,365,413,186.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七）	509,276,446.11	231,605,934.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八）	410,071,455.11	317,104,219.98
应付账款	（十九）	922,153,214.25	367,769,533.90
预收款项	（二十）	787,159,647.61	875,617,396.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45,523,693.72	33,391,627.71
应交税费	（二十二）	118,833,163.90	39,783,388.44
应付利息	（二十三）	15,854,808.53	958,822.24
应付股利	（二十四）	3,948,564.39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239,549,872.76	183,515,618.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六）	165,237,482.61	125,0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七）	3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517,608,348.99	2,174,776,542.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八）	6,818,184.00	173,181,82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5,000.00	3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725.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九）	8,446,915.93	6,81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00,099.93	180,114,545.71
负债合计		3,532,908,448.92	2,354,891,087.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资本公积	（三十一）	225,747,990.97	203,262,775.2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二）	45,806,134.01	44,066,139.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三）	257,121,490.28	224,268,743.6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74,508.91	1,183,382.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0,100,124.17	713,031,040.97
少数股东权益		359,518,403.09	297,491,057.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9,618,527.26	1,010,522,098.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62,526,976.18	3,365,413,186.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一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9,691,399,477.47	7,431,365,681.01
减：营业成本	(四)	9,578,835,926.22	7,343,903,117.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55,558.07	1,232,315.24
销售费用		37,655,538.03	28,423,331.86
管理费用		38,126,501.30	39,230,953.01
财务费用		64,658,111.83	50,800,660.37
资产减值损失		47,106,057.33	27,431,429.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6,643.64	-86,906.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77,427,426.17	101,157,213.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50,967.82	-163,2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97,432.78	41,414,181.59
加：营业外收入		20,379,574.11	12,846,894.21
减：营业外支出		342,410.42	206,262.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916.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39,730.91	54,054,813.17
减：所得税费用		2,339,784.53	-5,585,123.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99,946.38	59,639,936.5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279,543.80	-262,550.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79,490.18	59,377,386.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三十四)	14,773,101,598.99	10,958,939,259.42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四)	14,773,101,598.99	10,958,939,259.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14,099,779.95	10,884,448,612.82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四)	14,072,051,156.45	10,533,176,681.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五)	81,265,326.67	26,813,481.02
销售费用	(三十六)	142,471,080.62	97,504,735.88
管理费用	(三十七)	160,484,155.64	130,837,273.62
财务费用	(三十八)	100,321,046.63	62,434,216.39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一)	57,507,013.94	33,682,224.76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686,643.64	-86,906.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19,993,045.61	35,615,660.5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07,724.21	8,290,947.6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308,221.01	110,019,401.07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二)	15,577,587.18	18,012,124.84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三)	4,579,282.65	2,071,690.5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0,883.52	809,227.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306,525.54	125,959,835.3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四)	57,570,677.90	32,010,091.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735,847.64	93,949,743.52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630,241.26	57,180,302.10
少数股东损益		61,105,606.38	36,769,441.42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四十五)	0.29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五)	0.29	0.2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六)	-8,873.74	-262,550.5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1,726,973.90	93,687,193.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621,367.52	56,917,751.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105,606.38	36,769,441.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45,070,651.34	8,507,328,662.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686,924.13	86,463,193.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486,080.43	496,462,24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58,243,655.90	9,090,254,100.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29,191,347.59	8,792,863,182.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703,775.66	31,179,667.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87,726.22	19,251,777.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06,093.34	283,348,84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14,588,942.81	9,126,643,47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45,286.91	-36,389,370.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9,701.92	62,938,736.2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1,581,530.38	101,779,629.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43.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562,205.44	29,098.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77,381.66	164,747,464.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2,931.63	17,881,239.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3,845.42	92,940,120.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4,450,845.85	58,76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87,622.90	169,581,360.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10,241.24	-4,833,896.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9,810,684.74	2,549,631,517.3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	12,144,863.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9,835,684.74	2,561,776,381.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3,236,778.88	2,443,214,711.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425,864.20	51,530,469.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67,412.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1,930,055.78	2,494,745,180.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05,628.96	67,031,200.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569,986.84	3,715,687.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320,087.65	29,523,621.3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556,840.07	167,033,218.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876,927.72	196,556,840.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47,083,194.49	13,017,622,069.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980,187.33	86,525,572.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1	141,832,909.35	511,430,56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73,896,291.17	13,615,578,204.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70,307,292.81	13,036,167,317.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455,474.34	117,730,466.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923,579.40	138,468,73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2	186,217,956.94	234,617,56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67,904,303.49	13,526,984,08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991,987.68	88,594,11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429,701.92	368,695,287.1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643,837.78	21,786,815.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8,921.93	23,729,175.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072,205.44	22,907,362.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54,667.07	437,118,640.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031,397.95	124,965,813.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193,845.42	362,640,120.8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2,809,020.14	48,8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8,650.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034,263.51	538,244,584.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79,596.44	-101,125,944.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800,000.00	47,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800,000.00	47,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83,573,134.58	2,844,756,597.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3	143,830,000.00	32,334,616.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6,203,134.58	2,924,391,214.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88,209,084.80	2,701,703,896.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249,589.90	129,018,758.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7,878,260.60	40,734,363.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4	145,930,162.19	21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9,388,836.89	2,830,938,65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14,297.69	93,452,558.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345,563.05	3,628,953.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272,251.98	84,549,687.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005,311.19	311,455,623.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3,277,563.17	396,005,311.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250,000.00	198,194,259.97			44,066,139.37		46,489,067.27	1,183,382.65	530,182,849.2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0,250,000.00	198,194,259.97			44,066,139.37		46,489,067.27	1,183,382.65	530,182,849.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9,994.64		-20,377,548.26	279,543.80	-18,358,009.82
(一) 净利润							17,399,946.38		17,399,946.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79,543.80	279,543.8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399,946.38	279,543.80	17,679,490.1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739,994.64		-37,777,494.64		-36,037,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39,994.64		-1,739,994.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37,500.00		-36,037,5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40,250,000.00	198,194,259.97			45,806,134.01		26,111,519.01	1,462,926.45	511,824,839.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250,000.00	198,194,259.97			38,900,687.45		-7,985,417.38	1,445,933.15	470,805,46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0,250,000.00	198,194,259.97			38,900,687.45		-7,985,417.38	1,445,933.15	470,805,463.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65,451.92		54,474,484.65	-262,550.50	59,377,386.07
（一）净利润							59,639,936.57		59,639,936.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262,550.50	-262,550.5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9,639,936.57	-262,550.50	59,377,386.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165,451.92		-5,165,451.92		
1. 提取盈余公积					5,165,451.92		-5,165,451.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250,000.00	198,194,259.97			44,066,139.37		46,489,067.27	1,183,382.65	530,182,849.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250,000.00	203,262,775.29			44,066,139.37		224,268,743.66	1,183,382.65	297,491,057.31	1,010,522,098.2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0,250,000.00	203,262,775.29			44,066,139.37		224,268,743.66	1,183,382.65	297,491,057.31	1,010,522,098.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485,215.68			1,739,994.64		32,852,746.62	-8,873.74	62,027,345.78	119,096,428.98
(一) 净利润							70,630,241.26		61,105,606.38	131,735,847.6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8,873.74		-8,873.74
上述(一)和(二)小计							70,630,241.26	-8,873.74	61,105,606.38	131,726,973.9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485,215.68							28,800,000.00	51,285,215.6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2,485,215.68							28,800,000.00	51,285,215.6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739,994.64		-37,777,494.64		-27,878,260.60	-63,915,76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39,994.64		-1,739,994.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37,500.00		-27,878,260.60	-63,915,760.6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250,000.00	225,747,990.97			45,806,134.01		257,121,490.28	1,174,508.91	359,518,403.09	1,129,618,527.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250,000.00	203,364,838.21			38,900,687.45		172,253,893.48	1,445,933.15	264,134,428.88	920,349,78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0,250,000.00	203,364,838.21			38,900,687.45		172,253,893.48	1,445,933.15	264,134,428.88	920,349,78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062.92			5,165,451.92		52,014,850.18	-262,550.50	33,356,628.43	90,172,317.11
（一）净利润							57,180,302.10		36,769,441.42	93,949,743.52
（二）其他综合收益								-262,550.50		-262,550.5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7,180,302.10	-262,550.50	36,769,441.42	93,687,193.0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062.92							47,300,000.00	47,197,937.0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7,300,000.00	47,3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02,062.92								-102,062.92
（四）利润分配					5,165,451.92		-5,165,451.92		-39,806,481.14	-39,806,481.14
1．提取盈余公积					5,165,451.92		-5,165,451.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806,481.14	-39,806,481.14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10,906,331.85	-10,906,331.8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250,000.00	203,262,775.29			44,066,139.37		224,268,743.66	1,183,382.65	297,491,057.31	1,010,522,098.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炳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睿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1992 年 11 月经厦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及厦门市财政局“厦体（1992）020 号”文批准，由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下属的六个单位联合组建。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00.00 万元，其中：经厦门市财政局“（92）厦评估确认字第 23 号”文确认的上述六个单位投入股份公司的净资产为 8,833.25 万元（其中 8,500 万元作为股本，另 333.25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同时以每股 2 元募集了 5,000 万股内部职工股。1997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4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6,500 万股的 A 股，并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上市后的总股本为 20,000 万元。公司内部职工股 5,000 万股于 2000 年 1 月 20 日上市流通。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昆山，营业执照号为 350200100011224。

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1、信息科技产品的生产、经营；2、信息咨询服务；3、仓储；4、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租赁；5、国内商品（不含前置许可项目）批发；6、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7、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和种子）；8、石油化工制品批发、零售（不含成品油、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9. 批发煤炭及其产品（有效期至 2013 年 6 月 27 日）；10. 批发：预包装食品（有效期至 2014 年 12 月 05 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006 年 7 月 17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资本，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5 股；此外，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获得 1.5 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24,025 万股，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为 24,025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5,062 股，占股份总数的 0.002%，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240,244,938 股，占股份总数的 99.998%。公司注册资本为 24,025 万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且金额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 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定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对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确定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押金、保证金、应收出口退税等
组合 2	除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由于可收回性不存在风险, 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	0.5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商品流通企业存货发出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其他行业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房地产企业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4)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6、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预售或销售时，向购房人收取，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7、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按土建、安装等工程合同中规定的质量保证金的留成比例、支付期限、从应支付的土地安装工程款中预留扣下。在保修内由于质量而发生的维修费用，在此扣除列支，保修期结束后清算。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50、80	5	1.19-6.33
机器设备	12	5	7.92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10	5	9.5
其他设备	5-10	5	9.5-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专利权	10 年	专利权期限
财务软件	10 年	软件预计应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5 年	非专利技术预计应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公司无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按受益期限摊销。

(二十)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一)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

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七)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下属部分经营汽车 4S 店业务的子公司（以下简称“车行”），采用租赁场地并自建房屋建筑物作为经营场所。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汽车 4S 店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使其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与其实际的使用年限更加接近，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对车行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由原来的 40 年变更为 15 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上述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业务的范围无影响，预计将增加公司 2011 年下半年固定资产折旧额 203.19 万元，减少 2011 年下半年利润总额 203.19 万元。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额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该事项不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13、17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征	比例税率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4、25、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 1、 设立在母公司（厦门地区）、上海地区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从原 15% 调整为 18%，并在五年内逐步过渡到 25% 的法定税率，本期的所得税执行税率为 24%。
- 2、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 缴纳。

(三) 其他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30 号）和《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调整房地产开发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应税所得率的公告》（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公告 2011 年第 1 号）的规定，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税所得率为 12%。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1,000.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1,000.00		100.00	100.00	是			
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800.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800.00		100.00	100.00	是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1,000.00	汽车销售及配件批发零售	842.00		80.00	80.00	是	254.65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1,200.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1,140.00		95.00	95.00	是	143.54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州	汽车代理	1,000.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600.00		60.00	60.00	是	820.77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3,000.00	汽车销售及配件批发零售	1,530.00		51.00	51.00	是	2,259.39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清	汽车代理	3,000.00	汽车销售及配件批发零售	1,530.00		51.00	51.00	是	1,466.51		
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芜湖	贸易	1,000.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0		100.00	100.00	是			
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淮南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3,000.00	房地产的投资,开发与经营	2,100.00		70.00	70.00	是	1,197.99		
丹阳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丹阳	项目投资及项目管理	3,000.00	项目投资及项目管理	2,070.00		69.00	69.00	是	930.34		
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000.00	房地产投资, 开发, 经营及管理, 批发零售建筑材料	6,000.00		100.00	100.00	是			
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丹阳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建筑工程设备租赁, 建筑材料销售	7,000.00		70.00	70.00	是	2,759.85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漳州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000.00	房地产的投资,开发与经营	4,200.00		70.00	70.00	是	4,687.44		
厦门信达房地产销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厦门	房地产销售管理	100.00	房地产销售管理,营销策划与投资咨询,物业服务,建筑景观设计咨询	80.00		80.00	80.00	是	46.44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平	汽车代理	2,000.00	汽车销售及配件批发零售	1,200.00		60.00	60.00	是	644.36		
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明	汽车代理	2,000.00	汽车销售及配件批发零售	1,200.00		60.00	60.00	是	562.16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20,000.00	光电产品生产、销售	14,000.00		70.00	70.00	是	6,945.16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5,000.00	电子元件研发、加工制造及销售	3,120.00		80.00	80.00	是	593.07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制造业	5,423.00	电容器、电子元件加工制造及销售	5,770.05		100.00	100.00	是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西钟山县金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钟山	制造加工	500.00	有色金属矿产品销售	475.00		95.00	95.00	是	63.09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零售业	1,020.00	商品零售	663.00		65.00	65.00	是	1,022.96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贸易	4,000.00	国内外贸易	4,000.00		100.00	100.00	是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租赁业	USD 350.00	国内外贸易、区内房产开发、仓储	USD350.0 0		100.00	100.00	是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贸易	8,000.00	国内外贸易	4,400.00		55.00	55.00	是	4,834.41		
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贸易	1,000.00	燃料油贸易	510.00		51.00	51.00	是	405.86		
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厦门	零售业	500.00	商品零售	500.00		100.00	100.00	是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香港	贸易	(HKD) 2,000.00	国际贸易	(HKD) 2,000.00		100.00	100.00	是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衡阳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7,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园林绿化	3,602.52		42.00	42.00	是	5,744.62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1,000.00	汽车销售及配件批发零售	1,400.00		100.00	100.00	是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	汽车代理	1,000.00	汽车销售、维修、仓储	625.00		60.00	60.00	是	569.22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 1、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5 家，原因为：通过新设方式设立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和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2、 本期减少合并单位 2 家，原因为：通过清算注销方式注销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和丹阳信达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687,183.83			387,748.70
港币	9,813.00	0.8107	7,955.40	16,685.50	0.8509	14,197.70
小计			695,139.23			401,946.4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67,671,321.46			280,356,632.22
港币	488.19	0.8107	395.78	17,896,666.30	0.8509	15,228,273.34
欧元	75,141.23	8.1625	613,340.29	114.28	8.8065	1,006.41
美元	3,667,652.34	6.3009	23,109,510.63	3,989,861.24	6.6227	26,423,356.03
澳元	50.07	6.4093	320.91			
小计			391,394,889.07			322,009,268.00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43,174,743.06			70,637,902.66
港币	175,890.90	0.8107	142,594.75	389,145.00	0.8509	331,123.48
欧元	6,075.00	8.1625	49,587.19	6,075.00	8.8065	53,499.49
美元	2,965,979.23	6.3009	18,688,338.53	388,296.49	6.6227	2,571,571.16
澳元	40,945.74	6.4093	262,433.53			
小计			262,317,697.06			73,594,096.79
合 计			654,407,725.36			396,005,311.1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0,878,652.04	
押汇保证金	3,369,309.90	
履约保证金	36,882,200.25	
合 计	111,130,162.19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债券投资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316,059.0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套期工具		
其他		
合计		1,316,059.05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2,082,883.26	40,094,632.76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12,082,883.26	40,094,632.76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1) 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2)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上海贤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1/10/26	2012/04/26	17,140,000.00	
国海东方(厦门)物流有限公司	2011/11/02	2012/05/02	12,000,000.00	
国海东方(厦门)物流有限公司	2011/08/09	2012/02/09	10,000,000.00	
国海东方(厦门)物流有限公司	2011/08/09	2012/02/09	10,000,000.00	
国钢(厦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1/08/22	2012/02/22	10,000,000.00	
合计			59,140,000.00	

4、 期末已贴现未到期的承兑汇票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国海东方（厦门）物流有限公司	2011-12-14	2012-06-14	36,000,000.00
国海东方（厦门）物流有限公司	2011-12-14	2012-06-14	36,000,000.00
国海东方（厦门）物流有限公司	2011-12-15	2012-06-15	34,000,000.00
国海东方（厦门）物流有限公司	2011-12-15	2012-06-15	34,000,000.00
国海东方（厦门）物流有限公司	2011-12-15	2012-06-15	34,000,000.00
合 计			174,000,000.00

5、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0,956,580.18	88.08	2,204,782.92	0.50	382,760,080.23	77.70	3,291,654.28	0.86
1-2 年(含 2 年)	19,548,872.00	3.90	1,968,446.44	10.07	15,074,292.02	3.06	2,816,713.11	18.69
2-3 年(含 3 年)	2,445,099.11	0.49	1,984,335.65	81.16	1,452,974.40	0.29	221,059.48	15.21
3 年以上	37,677,146.04	7.53	36,219,915.68	96.13	93,294,459.72	18.95	50,853,434.27	54.51
合计	500,627,697.33	100.00	42,377,480.69		492,581,806.37	100.00	57,182,861.14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08,558.39	6.93	34,708,558.39	100.00	87,424,913.78	17.75	46,434,872.13	53.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组合 2	463,980,801.38	92.68	5,730,584.74	1.24	400,123,590.55	81.23	5,714,686.97	1.43
组合小计	463,980,801.38	92.68	5,730,584.74	1.24	400,123,590.55	81.23	5,714,686.97	1.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38,337.56	0.39	1,938,337.56	100.00	5,033,302.04	1.02	5,033,302.04	100.00
合计	500,627,697.33	100.00	42,377,480.69		492,581,806.37	100.00	57,182,861.14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洋迪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4,708,558.39	34,708,558.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40,956,580.18	95.04	2,204,782.92	382,057,067.41	95.49	2,591,190.26
1—2 年	19,533,806.18	4.21	1,953,380.62	13,713,119.79	3.43	1,452,992.08
2—3 年	575,954.32	0.12	115,190.86	1,452,974.40	0.36	221,059.48
3 年以上	2,914,460.70	0.63	1,457,230.34	2,900,428.95	0.72	1,449,445.15
合计	463,980,801.38	100.00	5,730,584.74	400,123,590.55	100.00	5,714,686.97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晟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95,896.34	595,896.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安普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46,824.52	446,824.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翔晟光电有限公司	309,994.00	309,99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天一兴光电有限公司	205,463.72	205,463.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光磊科技有限公司	170,940.00	170,9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明都光电有限公司	62,747.00	62,74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君菱科技有限公司	43,575.00	43,5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漳州吉德龙电子有限公司	15,042.01	15,042.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汕头伟亮科技有限公司	11,525.00	11,52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泉州路路通公司	10,860.00	10,8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欧尚照明有限公司	7,997.06	7,997.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百瑞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320.00	6,3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斯达光电子有限公司	3,960.00	3,9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齐普光电子有限公司	3,540.82	3,540.8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晋江万代好光电照明有限公司	1,482.20	1,482.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服装皮具等	42,169.89	42,169.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38,337.56	1,938,337.56		

3、 本期未发生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亿矿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38,016,355.39	法院查封无财产可供执行	否
厦门中也经贸有限公司	货款	474,964.98	无可执行财产	否
上海浩年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923,317.38	公司倒闭，无资产可以执行	否
合计		41,414,637.75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CHAEFER(HONG KONG)TRADE CO LIMITED	非关联方	147,288,847.14	一年以内	29.42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878,770.41	一年以内	7.37
上海洋迪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08,558.39	三年以上	6.93
泉州鹭欣嘉石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37,731.62	一年以内	1.87
泉州鹭欣嘉石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43,296.21	一至两年	2.07
厦门兴海华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50,500.00	一年以内	3.51
合计		256,107,703.77		

7、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8、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9、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3,762,800.34	62.67	2,621,456.38	1.23	243,075,828.47	80.13	1,057,374.37	0.43
1-2 年 (含 2 年)	91,316,567.68	26.77	9,227,100.77	10.10	19,884,026.10	6.55	1,988,402.61	10.00
2-3 年 (含 3 年)	26,782,654.99	7.85	5,356,530.99	20.00	27,909,008.70	9.20	5,581,801.74	20.00
3 年以上	9,237,610.79	2.71	7,871,794.22	85.21	12,512,162.15	4.12	11,059,637.05	88.39
合计	341,099,633.80	100.00	25,076,882.36		303,381,025.42	100.00	19,687,215.77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98,446,131.89	28.86			31,600,954.47	10.42		
组合 2	233,986,325.54	68.60	16,409,705.99	7.01	262,172,959.00	86.41	10,080,103.82	3.84
组合小计	332,432,457.43	97.46	16,409,705.99	4.94	293,773,913.47	96.83	10,080,103.82	3.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67,176.37	2.54	8,667,176.37	100.00	9,607,111.95	3.17	9,607,111.95	100.00
合计	341,099,633.80	100.00	25,076,882.36		303,381,025.42	100	19,687,215.77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3,261,519.72	48.40	566,307.65	211,474,874.00	80.66	1,057,374.37
1—2 年	91,210,517.68	38.98	9,121,050.77	19,884,026.10	7.58	1,988,402.61
2—3 年	26,782,654.99	11.45	5,356,530.99	27,909,008.70	10.65	5,581,801.74
3 年以上	2,731,633.15	1.17	1,365,816.58	2,905,050.20	1.11	1,452,525.10
合计	233,986,325.54	100.00	16,409,705.99	262,172,959.00	100.00	10,080,103.82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汇煤化工（内蒙古）有限公司	4,672,478.98	4,672,478.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珍珠	2,039,191.23	2,039,191.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汽智诚有限公司	1,202,154.93	1,202,154.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永润汽车有限公司	752,500.00	75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物业押金	851.23	851.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667,176.37	8,667,176.37		

3、 本期未发生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 易产生
福建省大通乳业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投资款	2,000,000.00	无可执行财产	否
陈永钦	应收投资款	1,000,000.00	无可执行财产	否
广州市厦免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740,000.00	无可执行财产	否
福建土木建筑总公司厦门分公司	工程款结算余额	142,685.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3,882,685.00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10,000.00	一年以内	0.50	往来款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40,000.00	一至两年	14.67	往来款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45,924,031.65	一年以内	13.46	出口退税
厦门众鑫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00	一年以内	7.04	往来款
厦门众鑫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一至两年	1.17	往来款
广西万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50,000.00	一年以内	7.58	往来款
广西防城海关保证金	非关联方	25,264,846.78	一年以内	7.41	保证金
合计		176,788,878.43			

7、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51,750,000.00	15.17

8、 本期未发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9、 本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8,985,159.18	96.16	458,834,224.02	92.86
1 至 2 年	9,952,647.08	1.92	24,320,025.93	4.92
2 至 3 年	1,551,502.12	0.30	10,933,563.45	2.21
3 年以上	8,417,372.00	1.62	70,000.00	0.01
合计	518,906,680.38	100.00	494,157,813.4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728,235.00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国钢(厦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821,830.00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00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厦门优尔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54,563.59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0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267,704,628.59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460,676.38		34,460,676.38	15,383,121.03		15,383,121.03
在途物资	4,332,271.15		4,332,271.15	2,887,692.30		2,887,692.30
周转材料	822,494.82		822,494.82	2,215,899.74		2,215,899.74
委托加工物资	8,923.78		8,923.78	4,016.35		4,016.35
在产品	5,121,195.73		5,121,195.73	1,490,377.76		1,490,377.76
库存商品	572,822,730.53	18,959,086.94	568,878,243.51	558,625,594.23	109,214.50	558,516,379.73
发出商品	12,314,257.47		12,314,257.47	16,867,460.33		16,867,460.33
开发成本	909,033,707.53		909,033,707.53	217,563,342.90		217,563,342.90
开发产品	94,315,610.81		94,315,610.81	73,348,298.64		73,348,298.64
物资采购				7,568,203.80		7,568,203.80
产成品	17,680,918.03	2,666,318.11		16,238,745.33		16,238,745.33
合计	1,650,912,786.23	21,625,405.05	1,629,287,381.18	912,192,752.41	109,214.50	912,083,537.91

公司房地产业存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909,033,707.53		909,033,707.53	217,563,342.90		217,563,342.90
开发产品	94,315,610.81		94,315,610.81	73,348,298.64		73,348,298.64
合计	1,003,349,318.34		1,003,349,318.34	290,911,641.54		290,911,641.54

(1)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 (万元)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龙江明珠三期	2009.12	2011.12	17,400.00		73,437,911.90
锦绣康城二期三标段	2010.6	2012.4	9,600.00	55,649,314.66	24,603,405.31
尚书房二期	2009.08	2011.12	9,300.00		66,279,072.08
尚书房三期	2010.10	2013.03	24,292.00	113,378,480.22	26,377,171.83
尚书房四期	2011.12	2014.02	22,281.00	24,961,225.03	
银泰花苑	2010.05	2012.03	3,200.00	30,966,551.98	26,865,781.78
信达·香堤国际一期	2012.04	2015.12	24,000.00	684,078,135.64	
合计				909,033,707.53	217,563,342.90

(2)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锦绣康城一期	2007.12	3,523,265.69	3,678,457.27	7,201,722.96	
锦绣康城二期一标段	2009.12	9,927,482.13	1,760,411.21	10,171,045.04	1,516,848.30
锦绣康城二期二标段	2010.12	19,703,412.13	-712,596.13	10,693,024.00	8,297,792.00
尚书房一期	2010.4	19,098,797.33	6,922,513.44	15,728,297.12	10,293,013.65
尚书房二期	2011.12		70,448,252.04	28,504,275.75	41,943,976.29
龙江明珠一期	2006.8	72,656.10	994,603.50	694,811.31	372,448.29
龙江明珠二期	2009.12	16,537,865.75	981,560.76	16,880,722.80	638,703.71
龙江明珠三期	2011.12		174,325,377.59	147,405,340.88	26,920,036.71
信源大厦一车位		1,064,194.46			1,064,194.46
信宏大厦一车位		3,344,611.16		76,013.76	3,268,597.40
信达大厦二期一车位		76,013.89		76,013.89	
合计		73,348,298.64	258,398,579.68	-237,431,267.51	94,315,610.81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09,214.50	18,959,086.94		109,214.50	18,959,086.94
产成品		2,666,318.11			2,666,318.11
合计	109,214.50	21,625,405.05		109,214.50	21,625,405.05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联营企业	162,344,886.57	109,213,706.92
其他股权投资	221,183,597.25	221,183,597.25
小计	383,528,483.82	330,397,304.17
减：减值准备	220,727.03	220,727.03
合计	383,307,756.79	330,176,577.14

2、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相关信息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厦门中盛信达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49.00	49.00	40,977,202.21	298,161.99	40,679,040.22		679,040.22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0.00	20.00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49.00	49.00	16,196,451.39	3,969,868.44	12,226,582.95	16,241,440.92	3,514,076.65
福建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40.00	40.00	149,916,381.71	50,032,730.00	99,883,651.71		-116,348.29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	45.00	218,117,240.61	158,758,785.10	59,358,455.51		-4,985,928.46
信达融创(北京)光电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40.00	40.00	3,817,526.89		3,817,526.89		-611,687.62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40.00	40.00	348,383,408.94	178,361,839.62	170,021,569.32	424,625,842.39	37,185,456.31

3、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 企业其他综合收益 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 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 利
厦门中盛信达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19,600,000.00	19,594,524.29	338,205.42		19,932,729.71	49.00	49.00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	220,727.03			220,727.03	20.00	20.00		220,727.03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权益法	3,969,312.45	5,608,268.49	382,757.16		5,991,025.65	49.00	49.00				1,315,528.97
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0		39,953,460.68		39,953,460.68	40.00	40.00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29,250,000.00	28,884,056.06	-2,172,751.08		26,711,304.98	45.00	45.00				
信达融创（北京）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	1,771,685.81	-244,675.05		1,527,010.76	40.00	40.00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权益法	57,864,100.00	53,134,445.24	14,874,182.52		68,008,627.76	40.00	40.00				
权益法小计		153,083,412.45	109,213,706.92	53,131,179.65		162,344,886.57				220,727.03		1,315,528.97
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40,000.00	2,040,000.00			2,040,000.00	30.00	30.00				163,200.00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	10.00				
天津开发区瑞德祺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40.00	40.00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063,916.20	160,063,916.20			160,063,916.20	10.00	10.00				4,597,815.60
武汉延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192,553.05	10,192,553.05			10,192,553.05	5.12	5.12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387,128.00	40,387,128.00			40,387,128.00	3.00	3.00				
成本法小计		221,183,597.25	221,183,597.25			221,183,597.25						4,761,015.60
合计		374,267,009.70	330,397,304.17	53,131,179.65		383,528,483.82				220,727.03		6,076,544.57

(九)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85,866,942.46	24,367,903.11		110,234,845.57
(1) 房屋、建筑物	85,866,942.46	24,367,903.11		110,234,845.57
(2) 土地使用权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1,770,338.93	2,226,975.13		23,997,314.06
(1) 房屋、建筑物	21,770,338.93	2,226,975.13		23,997,314.06
(2) 土地使用权				
3.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合计	64,096,603.53	24,367,903.11	2,226,975.13	86,237,531.51
(1) 房屋、建筑物	64,096,603.53	24,367,903.11	2,226,975.13	86,237,531.51
(2) 土地使用权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5.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64,096,603.53	24,367,903.11	2,226,975.13	86,237,531.51
(1) 房屋、建筑物	64,096,603.53	24,367,903.11	2,226,975.13	86,237,531.51
(2) 土地使用权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00,796,889.90	137,457,745.55	- 54,172,570.71	484,082,064.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3,235,300.81	63,881,716.92	45,594,703.23	301,522,314.50
机器设备	52,176,507.92	28,553,390.01	473,671.51	80,256,226.42
运输工具	38,770,196.66	25,939,348.56	6,464,312.43	58,245,232.79
电子设备	11,540,520.83	5,563,047.77	507,451.76	16,596,116.84
办公设备	8,814,592.60	2,211,631.77	836,479.13	10,189,745.24
其他	6,259,771.08	11,308,610.52	295,952.65	17,272,428.95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88,803,469.09		22,646,948.86	8,453,783.71	102,996,634.2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51,463,390.61		8,922,854.12	5,185,464.34	55,200,780.39
机器设备	12,894,425.12		4,956,286.18	115,180.73	17,735,530.57
运输工具	12,910,021.69		4,114,692.61	1,734,881.86	15,289,832.44
电子设备	4,749,268.94		3,081,977.95	411,588.36	7,419,658.53
办公设备	5,013,418.93		6,203.40	818,620.95	4,201,001.38
其他	1,772,943.80		1,564,934.60	188,047.47	3,149,830.9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1,993,420.81		137,457,745.55	68,365,735.86	381,085,430.50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31,771,910.20		63,881,716.92	49,332,093.01	246,321,534.11
机器设备	39,282,082.80		28,553,390.01	5,314,776.96	62,520,695.85
运输工具	25,860,174.97		25,939,348.56	8,844,123.18	42,955,400.35
电子设备	6,791,251.89		5,563,047.77	3,177,841.35	9,176,458.31
办公设备	3,801,173.67		2,211,631.77	24,061.58	5,988,743.86
其他	4,486,827.28		11,308,610.52	1,672,839.78	14,122,598.02
四、减值准备合计	143,750.00				143,750.00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43,750.00				143,750.00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1,849,670.81		137,457,745.55	68,365,735.86	380,941,680.50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31,771,910.20		63,881,716.92	49,332,093.01	246,321,534.11
机器设备	39,282,082.80		28,553,390.01	5,314,776.96	62,520,695.85
运输工具	25,716,424.97		25,939,348.56	8,844,123.18	42,811,650.35
电子设备	6,791,251.89		5,563,047.77	3,177,841.35	9,176,458.31
办公设备	3,801,173.67		2,211,631.77	24,061.58	5,988,743.86
其他	4,486,827.28		11,308,610.52	1,672,839.78	14,122,598.02

本期折旧额 22,646,948.86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54,058,133.05 元。

-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 6、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111,295,341.25	正在办理工程验收决算手续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达通福 4S 店工程				4,918,748.00		4,918,748.00
三明信达通宝 4S 店工 程				200,467.00		200,467.00
超高亮度 LED 封装、 应用研发与产业基地	4,604,020.00		4,604,020.00	6,656,177.84		6,656,177.84
北克克莱斯勒 4S 店	385,546.00		385,546.00			
信达通宝轮渡站厅设 备安装工程	223,795.00		223,795.00			
合 计	5,213,361.00		5,213,361.00	11,775,392.84		11,775,392.8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期末余额
超高亮度 LED 封装、应 用研发与产业基地	120,000,000.00	6,656,177.84	15,921,219.30	15,958,377.79	2,014,999.35	122.51	已完工				自筹	4,604,020.00
信达通福 4S 店工程	8,500,000.00	4,918,748.00	1,060,000.00	5,978,748.00		73.47	已完工				自筹	
三明信达通宝 4S 店工程	14,500,000.00	200,467.00	13,555,109.97	13,755,576.97		94.87	已完工				自筹	
汇聪科技 RFID 自动贴片 机及配套设备安装工程	8,580,000.00		8,690,468.69	8,690,468.69		101.29	已完工				自筹	
南平通宝汽车 4S 店工程	9,910,000.00		9,674,961.60	9,674,961.60		97.63	已完工				自筹	
集美北克汽车 4S 店工程	10,000,000.00		385,546.00			3.86	3.86%				自筹	385,546.00
合 计		11,775,392.84	49,287,305.56	54,058,133.05	2,014,999.35							4,989,566.00

(十二)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53,315,500.56	15,310,409.65		68,625,910.21
(1) 土地使用权	38,832,600.00	14,134,823.31		52,967,423.31
(2) 专利权	12,000,000.00			12,000,000.00
(3) 办公软件	2,482,900.56	1,175,586.34		3,658,486.90
2、累计摊销合计	7,656,462.51	3,343,316.39		10,999,778.90
(1) 土地使用权	937,527.72	1,899,651.46		2,837,179.18
(2) 专利权	6,100,000.00	1,200,000.00		7,300,000.00
(3) 办公软件	618,934.79	243,664.93		862,599.72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659,038.05	15,310,409.65	3,343,316.39	57,626,131.31
(1) 土地使用权	37,895,072.28	14,134,823.31	1,899,651.46	50,130,244.13
(2) 专利权	5,900,000.00		1,200,000.00	4,700,000.00
(3) 办公软件	1,863,965.77	1,175,586.34	243,664.93	2,795,887.18
4、减值准备合计				
(1) 土地使用权				
(2) 专利权				
(3) 办公软件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659,038.05	15,310,409.65	3,343,316.39	57,626,131.31
(1) 土地使用权	37,895,072.28	14,134,823.31	1,899,651.46	50,130,244.13
(2) 专利权	5,900,000.00		1,200,000.00	4,700,000.00
(3) 办公软件	1,863,965.77	1,175,586.34	243,664.93	2,795,887.18

1、本期摊销额 2,904,343.05 元，其余 438,973.34 元系从固定资产转入。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土地使用权	2,314,800.00	尚在办理中	

(十三)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41,821.97			641,821.97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25,248.00			6,625,248.00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10,087,236.90			10,087,236.90	
合 计	17,354,306.87			17,354,306.87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用电改造工程	804,999.95		184,000.08		620,999.87	
装修费	1,507,923.10	10,377,175.87	1,245,478.96		10,639,620.01	
车间监控工程安装费	55,800.01		12,399.96		43,400.05	
租赁费		7,994,088.76	137,829.12		7,856,259.64	
合计	2,368,723.06	18,371,264.63	1,579,708.12		19,160,279.57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182,186.10	18,409,179.77
开办费		217,067.41
可抵扣亏损	2,194,548.63	108,517.40
合并抵销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351,555.64	648,000.00
小 计	23,728,290.37	19,382,764.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92,725.7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可抵扣亏损	17,748,553.56	22,758,491.48
合计	17,748,553.56	22,758,491.4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1 年		3,256,542.33	
2012 年	19,001,539.09	19,001,539.09	
2013 年	20,148,587.06	20,148,587.06	
2014 年	4,280,204.29	4,280,204.29	
2015 年	6,250,762.02	6,250,762.02	
2016 年	21,313,121.78		
合计	70,994,214.24	52,937,634.79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小计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89,444,245.13
开办费	
可抵扣亏损	8,778,194.52
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收益	
小计	98,222,439.65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76,870,076.91	35,881,608.89		45,297,322.75	67,454,363.05
存货跌价准备	109,214.50	21,625,405.05		109,214.50	21,625,405.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20,727.03				220,727.0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3,750.00				143,750.00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77,343,768.44	57,507,013.94		45,406,537.25	89,444,245.13

(十七)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5,045,332.06	
保证借款	350,842,419.67	115,000,000.00
信用借款	143,388,694.38	116,605,934.59
合计	509,276,446.11	231,605,934.59

(十八)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9,026,217.25	317,104,219.98
国内信用证	141,045,237.86	
合计	410,071,455.11	317,104,219.98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票据金额 410,071,455.11 元。

(十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911,460,949.97	359,313,339.66
1 年以上	10,692,264.28	8,456,194.24
合计	922,153,214.25	367,769,533.90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二十)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670,739,012.42	853,876,591.55
1 年以上	116,420,635.19	21,740,804.86
合计	787,159,647.61	875,617,396.41

2、 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201,240.45	150,825,301.43	139,453,336.11	39,573,205.77
(2) 职工福利费	81,600.00	9,714,544.24	9,534,954.62	261,189.62
(3) 社会保险费	72,848.73	16,614,867.97	16,517,854.71	169,861.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643.00	3,956,718.51	3,934,817.37	48,544.14
基本养老保险费	36,350.01	8,490,136.96	8,440,789.18	85,697.79
年金缴费		2,633,119.11	2,609,181.08	23,938.03
失业保险费	9,465.94	918,135.72	916,793.33	10,808.33
工伤保险费	227.93	236,755.93	236,544.56	439.30
生育保险费	161.85	380,001.74	379,729.19	434.40
(4) 住房公积金	15,250.44	4,915,297.12	4,904,929.12	25,618.44
(5) 辞退福利		18,400.00	18,400.00	
(6) 其他	2,845,814.71	9,442,672.88	9,008,290.41	3,280,197.18
(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74,873.38	2,224,415.80	2,185,668.46	2,213,620.72
合计	33,391,627.71	193,755,499.44	181,623,433.43	45,523,693.72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835,713.91	-17,483,112.24
消费税	18,626.39	18,929.79
营业税	18,441,605.25	3,888,388.06
企业所得税	34,122,004.62	13,883,292.54
个人所得税	540,426.08	570,186.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3,658.61	700,108.25
房产税	147,126.10	98,238.84
土地增值税	59,450,032.98	36,600,987.45
教育费附加	1,185,394.12	425,201.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5,548.18	
土地使用税	816,676.80	914,700.20
河道管理费	27,964.18	-46,365.69
印花税	526,939.71	141,691.16
堤防费	458,736.41	32,976.12
其他	-17,289.44	38,166.03
合计	118,833,163.90	39,783,388.44

(二十三)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30,305.00
短期借款及短期融资券应付利息	15,854,808.53	628,517.24
合 计	15,854,808.53	958,822.24

(二十四)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 支付原因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16,188.13		
厦门鑫天和贸易有限公司	2,632,376.26		
合 计	3,948,564.39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08,475,459.32	157,838,445.20
1 年以上	31,074,413.44	25,677,173.61
合 计	239,549,872.76	183,515,618.81

2、 期末数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1,216,666.67	1,532,092.00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686,398.33	1,094,265.00
合 计	1,903,065.00	2,626,357.00

3、 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1,216,666.67	1,532,092.00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686,398.33	1,094,265.00
合 计	1,903,065.00	2,626,357.00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5,000,000.00	12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7,482.61	30,000.00
合 计	165,237,482.61	125,03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65,000,000.00	125,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65,000,000.00	125,000,000.00

注：①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的《进口信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3080004222010110788），贷款金额 85,0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6 月 24 日至 2012 年 6 月 24 日，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②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的《进口信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3080004222010110862），贷款金额 80,0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7 月 1 日，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2010.3.26	2011.9.26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125,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2010.6.24	2012.6.24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85,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2010.7.01	2012.7.0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80,000,000.00		
合 计						165,000,000.00		125,000,000.00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间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0	

(二十八)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65,000,000.00
信用借款	6,818,184.00	8,181,820.00
合计	6,818,184.00	173,181,820.00

上述长期借款为财政国债转贷，期限为 15 年，利率为 2.85%。

(二十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基于国产芯片的照明及显示用 LED 器件产业化	280,000.00	310,000.00
基于国产芯片的 LED 系列产品产业化	500,000.00	500,000.00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厦门 LED 封装及显示屏扩建项目（一期）	5,676,915.93	6,000,000.00
RFID 电子标签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690,000.00	
学生证购票管理系统专用高频（HF）防伪电子标签研发	300,000.00	
合计	8,446,915.93	6,81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的说明：

1、根据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厦门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编号为 3502Z20100058 号《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基于国产芯片的照明及显示用 LED 器件产业化”项目资助资金 360,000.00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50,000.00 元，递延收益一年内到期的重分类 30,000.00 元，尚未分摊余额 280,000.00 元；

2、根据闽发改投资[2010]312 号“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0 年第一批促进项目成果转化扶持资金计划的通知”，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基于国产芯片的 LED 系列产品产业化”项目资助资金 250,000.00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250,000.00 元；

3、根据厦发改高技[2010]29 号“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转发《福建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0 年第一批项目成果转化扶持资金计划》的通知”，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基于国产芯片的 LED 系列产品产业化”项目资助资金 250,000.00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250,000.00 元；

4、根据厦发改高技[2010]63 号《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厦门市经济发展局关于下达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201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厦门 LED 封装及显示屏扩建项目（一期）”项目资助资金 6,000,000.00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115,601.46 元，递延收益一年内到期的重分类 207,482.61，尚未分摊余额 5,676,915.93 元；

5、根据厦发改产业[2011]51 号《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厦门市经济发展局关于转下达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原“厦门市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取得“RFID 电子标签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项目资助资金 1,690,000.00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1,690,000.00 元；

6、根据厦科联[2011]80 号《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厦门市电子标签等 6 家市级重点实验室创新项目及拨付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原“厦门市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学生证购票管理系统专用高频（HF）防伪电子标签研发”项目资助资金 300,000.00 元。

以上取得六项政府补助均计入递延收益，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8,446,915.93 元。

(三十)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43,725,000.00				-43,725,00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4). 外资持股							
(5). 高管持股	5,062.00						5,062.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3,730,062.00				-43,725,000.00		5,062.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96,519,938.00				43,725,000.00		240,244,938.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96,519,938.00				43,725,000.00		240,244,938.00
合计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注：公司股本业经福建闽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验证，并于 2006 年 10 月 23 日出具福建闽都所（厦门）验字（2006）第 GY5005 号验资报告。

(三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92,966,875.03			192,966,875.03
（2）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差额	4,109,255.33	-2,600,690.67		1,508,564.66
（3）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25,085,906.35		25,085,906.35
小计	197,076,130.36	22,485,215.68		219,561,346.04
2.其他资本公积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 权益其他变动	959,259.99			959,259.99
（2）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5,227,384.94			5,227,384.94
小计	6,186,644.93			6,186,644.93
合计	203,262,775.29	22,485,215.68		225,747,990.97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066,139.37	1,739,994.64		45,806,134.01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224,268,743.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630,241.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39,994.64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037,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7,121,490.28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726,296,663.45	10,930,987,925.69
其他业务收入	46,804,935.54	27,951,333.73
营业成本	14,072,051,156.45	10,533,176,681.1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工 业	299,380,110.27	221,718,778.16	190,522,312.64	139,641,165.97
(2) 商 业	13,979,436,838.47	13,609,758,509.79	10,532,104,079.64	10,267,304,417.99
(3) 房地产业	445,672,316.00	231,829,865.53	207,583,533.41	125,301,590.36
(4) 服务业	1,807,398.71	462,465.39	778,000.00	
合 计	14,726,296,663.45	14,063,769,618.87	10,930,987,925.69	10,532,247,174.3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信息产品	299,380,110.27	221,718,778.16	190,522,312.64	139,641,165.97
贸易	13,979,436,838.47	13,609,758,509.79	10,530,236,866.21	10,266,840,421.70
房地产	445,672,316.00	231,829,865.53	207,583,533.41	125,301,590.36
仓储及其他服务	1,807,398.71	462,465.39	2,645,213.43	463,996.29
合 计	14,726,296,663.45	14,063,769,618.87	10,930,987,925.69	10,532,247,174.3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福州	439,413,342.33	407,328,708.83	457,465,051.63	424,959,975.39
广西			203,151,691.64	202,442,049.62
衡阳	79,362,930.00	40,574,649.56	86,245,899.52	59,914,321.25
淮南	45,252,266.00	28,065,792.00	76,451,884.00	45,227,859.91
济南	164,234,389.29	152,943,555.80	172,718,325.56	160,899,187.31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上海	452,602,219.57	448,286,885.87	546,625,739.83	539,529,551.58
厦门	13,049,107,034.01	12,614,663,292.55	9,135,882,086.59	8,873,115,790.91
香港	139,954,070.54	175,226,074.34	207,623,116.58	205,999,029.15
漳州	320,897,120.00	161,676,152.68	44,824,130.34	20,159,409.20
南平	12,684,413.37	12,627,484.32		
三明	22,640,322.79	22,377,022.92		
芜湖	148,555.55			
合 计	14,726,296,663.45	14,063,769,618.87	10,930,987,925.69	10,532,247,174.32

5、 房地产业

(1)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房产销售				
其中：龙江明珠一期	54.00	694,811.31	10,278.34	22,628.18
龙江明珠二期	15,553,346.00	13,576,000.49	44,813,852.00	20,136,781.02
龙江明珠三期	305,343,720.00	147,405,340.88		
锦绣康城	45,252,266.00	28,065,792.00	76,477,314.04	45,227,859.91
尚书房一期	33,338,185.00	13,683,198.95	86,245,899.52	59,914,321.25
尚书房二期	46,024,745.00	28,252,694.25		
信达大厦车位			36,189.51	
信宏大厦一车位	80,000.00	76,013.76		
信达大厦二期一车位	80,000.00	76,013.89		
(2) 其他				
合 计	445,672,316.00	231,829,865.53	207,583,533.41	125,301,590.36

(2) 按地区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地 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厦门	160,000.00	152,027.65	36,189.51	
漳州	320,897,120.00	161,676,152.68	44,824,130.34	20,159,409.20
淮南	45,252,266.00	28,065,792.00	76,477,314.04	45,227,859.91
衡阳	79,362,930.00	41,935,893.20	86,245,899.52	59,914,321.25
合 计	445,672,316.00	231,829,865.53	207,583,533.41	125,301,590.36

6、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95,924,151.83	13.51
广西泛海商贸有限公司	1,323,353,748.41	8.96
深圳迈科金属有限公司	573,521,869.66	3.88
上海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447,770,027.07	3.03
SCHAEFER(HONG KONG)TRADE CO LIMITED	438,837,505.08	2.97
合计	4,779,407,302.05	

(三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243,079.62	234,942.97	
营业税	25,699,847.95	13,076,570.77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23,947.71	3,107,651.68	5.00% 7.00%
教育费附加	2,492,968.50	1,818,414.01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65,968.10		2.00%
房产税	440,790.26	29,865.84	
土地增值税	46,076,101.34	8,306,074.84	
防洪保安费	1,022.13	204,971.58	
其他	21,601.06	34,989.33	
合计	81,265,326.67	26,813,481.02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累计发生额	142,471,080.62	97,504,735.88
其中大额明细：工资	57,858,217.15	30,869,950.24
广告费	22,083,062.74	9,299,339.09
业务招待费	5,154,800.53	4,535,965.84
手续费	403,375.47	3,796,492.20
折旧	6,072,963.40	3,508,322.31
租赁费	4,329,661.90	2,693,672.54
社会保险费	2,599,914.27	2,455,635.23
物料消耗	1,443,621.15	1,907,138.37
业务宣传费		1,795,700.20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累计发生额	160,484,155.64	130,837,273.62
其中大额明细：工资	68,237,670.73	60,324,387.52
折旧	12,020,231.09	9,692,375.82
业务招待费	9,336,684.07	6,197,291.38
租赁费	7,256,971.71	4,621,684.53
社会保险费	5,739,926.26	4,048,489.13
福利费	6,447,761.67	2,962,336.11
研发费	3,360,759.35	2,641,033.74
房产税	2,876,637.45	2,602,145.37
办公费	2,673,593.34	2,499,426.06

(三十八)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16,868,828.57	61,961,183.78
减：利息收入	5,653,969.41	4,558,304.87
汇兑损益	-26,354,436.79	-3,901,444.20
其他	15,460,624.26	8,932,781.68
合计	100,321,046.63	62,434,216.39

(三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6,643.64	-86,906.0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因资产终止确认而转出至投资收益	-686,643.6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因负债终止确认而转出至投资收益		
合计	-686,643.64	-86,906.05

(四十)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61,015.60	163,2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446,708.61	9,436,922.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608,200.79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5,321.40	165,397.26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1,241,939.76
合计	19,993,045.61	35,615,660.5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备注
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163,200.00	163,200.00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4,597,815.60		
合计	4,761,015.60	163,2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备注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1,698,286.12	1,464,967.88	
信达融创（北京）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4,675.05	-110,773.16	
厦门中盛信达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338,205.42	-5,475.71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14,874,182.52	8,454,147.64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72,751.08	-365,943.94	
福建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46,539.32		
合 计	14,446,708.61	9,436,922.71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35,881,608.89	33,636,292.51
存货跌价损失	21,625,405.05	45,932.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57,507,013.94	33,682,224.76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01,060.57	623,283.00	301,060.57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301,060.57	623,283.00	301,060.57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749,124.04	3,667,565.99	5,749,124.04
无需支付款项	2,749,468.40		2,749,468.40
罚款赔偿收入	244,368.66		244,368.66
违约金收入	4,334,234.97	226,528.50	4,334,234.97
其他	2,199,330.54	13,494,747.35	2,199,330.54
合计	15,577,587.18	18,012,124.84	15,577,587.1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749,124.04	3,667,565.99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80,883.52	809,227.00	680,883.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80,883.52	809,227.00	680,883.5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34,886.00	25,000.00	134,886.00
税收滞纳金	141,863.44	14,270.81	141,863.44
违约金	529,394.00		529,394.00
其他	3,092,255.69	1,223,192.75	3,092,255.69
合计	4,579,282.65	2,071,690.56	4,579,282.65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2,487,441.12	38,117,477.76
递延所得税调整	-4,916,763.22	-6,107,385.93
合 计	57,570,677.90	32,010,091.83

(四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0,630,241.26	57,180,302.1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4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70,630,241.26	57,180,302.1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4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可转换债券的影响		
股份期权的影响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240,250,000.00	240,250,000.00

(四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73.74	-262,550.50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8,873.74	-262,550.50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8,873.74	-262,550.50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租金收入	1,868,508.99
利息收入	7,394,333.67
营业外收入及政府补助	13,949,846.15
往来款	118,620,220.54
其中大额往来：丹阳市新区拆迁安置事务所	50,000,000.00
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43,444,065.75
合 计	141,832,909.3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销售管理费用	121,740,012.90
财务费用	15,460,157.81
营业外支出	3,897,543.16
往来款	45,120,243.07
合 计	186,217,956.94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小股东借款	143,805,000.00
其他	25,000.00
合 计	143,83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保证金等受限货币资金	111,130,162.19
支付股东往来款	34,800,000.00
合 计	145,930,162.19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1,735,847.64	93,949,743.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507,013.94	33,682,224.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371,708.41	20,150,179.10
无形资产摊销	2,904,343.05	1,941,012.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79,708.12	483,275.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79,822.95	185,944.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6,643.64	86,906.0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600,231.34	57,578,269.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93,045.61	-35,615,660.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45,525.79	-5,498,769.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2,725.71	-105,926.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3,875,609.20	-403,642,184.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304,831.36	-293,013,726.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0,838,406.26	621,694,984.60
其 他		-3,282,15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991,987.68	88,594,119.32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或融资借款	123,832,655.74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3,277,563.17	396,005,311.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6,005,311.19	311,455,623.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272,251.98	84,549,687.7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543,277,563.17	396,005,311.19
其中：库存现金	695,139.23	404,475.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1,394,889.07	326,013,132.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1,187,534.87	69,587,703.6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3,277,563.17	396,005,311.19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控股股东	全民所有	厦门	何福龙	经营各种商品的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得商品和技术除外; 销售 (不含商场零售) 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纺织材料、服装和鞋帽、日用百货、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 (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专用作业车、工程与建筑机械及零配件、机电产品 (法律、法规未禁止或限制的经营业务)。	2,111.66	28.20	28.20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15498534-0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欧阳哲	汽车代理	1,000.00	60.00	60.00	75162221-4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杜少华	汽车代理	1,000.00	100.00	100.00	66470640-1
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周世伟	汽车代理	800.00	100.00	100.00	55623909-2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	欧阳哲	汽车代理	1,000.00	100.00	100.00	72754138-5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	欧阳哲	汽车代理	1,000.00	80.00	80.00	74166857-7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	杜少华	汽车代理	1,000.00	60.00	60.00	76858436-5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杜少华	汽车代理	3,000.00	51.00	51.00	67827396-9
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清	欧阳哲	汽车代理	3,000.00	51.00	51.00	57702780-6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欧阳哲	汽车代理	1,200.00	95.00	95.00	77603400-5
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	欧阳哲	贸易	1000.00	100.00	100.00	57300870-4
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淮南	周昆山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3,000.00	70.00	70.00	77906077-8
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周昆山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000.00	100.00	100.00	70548401-7
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丹阳	杜少华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0,000.00	70.00	70.00	55380713-8
厦门信达房地产销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洪斌	房地产销售管理	100.00	80.00	80.00	66473642-4
丹阳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丹阳	洪斌	项目投资及项目管理	3,000.00	69.00	69.00	55930824-1
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衡阳	周昆山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7,000.00	42.00	42.00	74836283-7
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漳州	周昆山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000.00	70.00	70.00	75138460-7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平	杜少华	汽车代理	2,000.00	60.00	60.00	55755694-6
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三明	杜少华	汽车代理	2,000.00	60.00	60.00	55755847-4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周昆山	制造业	20,000.00	70.00	70.00	66473153-5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周昆山	制造业	5,000.00	80.00	80.00	77604279-3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周昆山	制造业	5,423.00	100.00	100.00	26006033-3
广西钟山县金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钟山	杜少华	制造加工	500.00	95.00	95.00	79434851-8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欧阳哲	零售业	1,020.00	65.00	65.00	15501986-5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欧阳哲	贸易	4,000.00	100.00	100.00	74651430-7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周昆山	租赁业	USD350.00	100.00	100.00	60722877-3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欧阳哲	贸易	8,000.00	55.00	55.00	77603692-4
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欧阳哲	贸易	1000.00	51.00	51.00	56284638-2
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黄福兴	零售业	500.00	100.00	65.00	58125866-6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杜少华	国际贸易	(HKD)2,000.00	100.00	100.00	

(三)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 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	管慎初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50.00	45.00	45.00	联营企业	55180263-2
信达融创(北京)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陈淑照	光电产品及软件 技术研究、开发、 咨询	500.00	40.00	40.00	联营企业	69324495-5
厦门中盛信达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黄金安	贸易	4,000.00	49.00	49.00	联营企业	59993457-8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陈瑞盛	数字技术产品 销售服务	200.00	20.00	20.00	联营企业	75160594-0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兰颖钢	汽车代理	800.00	49.00	49.00	联营企业	78416068-5
福建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溪	许辉胜	合同能源管理、 节能项目	10,000.00	40.00	40.00	联营企业	58534307-5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57500387-8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86,000,000.00	2011.04.01	2012.03.04	否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1.01.17	2012.01.17	否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1.10.08	2012.09.02	否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11.11.27	2012.11.26	否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2011.10.31	2012.10.30	否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1.09.22	2012.09.22	否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0.01.01	2011.12.31	否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1.01.17	2012.01.17	否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35,210,000.00	2010.12.25	2013.12.25	否

3、 其他关联交易

(1) 支付关联方担保费情况

企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1,216,666.67	1,532,092.00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686,398.33	1,094,265.00

(2) 根据 2011 年 7 月 7 日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将所持有的占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306 万元，实缴人民币 306 万元），以人民币 24,562,205.44 元价格转让给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占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5% 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51 万元，实缴资本人民币 51 万元），以人民币 4,093,700.91 元价格转让给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根据 2011 年 8 月 8 日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依据国有企业产权转让的相关法律规定，将其所持有的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833% 股权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以挂牌方式对外转让，公司以竞价方式行使优先购买权，并以 110 万元受让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持有的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833% 的股权。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750,000.00	5,012,550.00	50,040,000.00	250,200.00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1,216,666.67	1,532,092.00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686,398.33	1,094,265.00

七、 或有事项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无需披露的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对外担保全部是为子公司债务提供的担保，具体如下：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2.10.27	无重大影响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2.09.22	无重大影响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2.10.12	无重大影响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2.12.01	无重大影响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2.11.12	无重大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2.3.1	无重大影响
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200,000.00	2012.1.13	无重大影响
厦门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2.12.01	无重大影响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1.08.27	无重大影响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1.03.10	无重大影响
合 计	226,200,000.00		

(三) 其他或有负债

本公司按经营惯例为商品房的承购人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与各按揭银行签订房产抵押贷款合作协议书并约定期限为自楼宇按揭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按揭银行取得该房产权证和办妥抵押登记时。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衡阳鑫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尚书房项目的商品房承购人累计向银行办理了 590 户的按揭担保，担保金额 11,752.6 万元，存入银行保证金 330.00 万元，上述土地房屋权证尚未办出；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锦绣康城项目的商品房承购人累计向银行办理了 195 户的按揭担保，担保金额 3,637.2 万元，购房合同金额 5,683.85 万元，存入银行保证金 238.58 万元，上述土地房屋权证尚未办理完毕。

八、 承诺事项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重大承诺事项

-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2008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与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书》，以 550 万元受让其持有的吸收合并厦门市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后存续的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电子”）2.16% 股权，即 550 万股。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合并后存续的三安电子 10% 的股权。同时公司支付因三安电子吸收合并三安光电所致其他净资产项目(不含股本)增加额 10% 部分 4,563,916.20 元。上述款项总计 10,063,916.20 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上述投资款尚未支付。
- 2、 公司无需披露的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 3、 公司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
- 4、 公司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并购协议
- 5、 公司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组计划
- 6、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抵押资产情况

其中，与关联方相关的重大承诺事项明细详见本附注七（二）。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未评估（账面原值）	抵押物类别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5 号信源大厦第三层	20,748,700.00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第二层	4,938,521.30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第三层	4,558,242.15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第四层	4,561,315.18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第五层	4,564,372.61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第六层	3,931,000.00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第七层	4,875,972.95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 8B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 8C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 8F1	2,354,950.05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 8F2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 8G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第十一层	4,888,233.88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第十二层	4,891,291.30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 13C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 13D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 13G1	2,377,343.61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 13G2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 13H		投资性房地产
招商银行福州华林支行	福州马尾江滨大道 136 号 1#2#房产	14,111,978.00	固定资产
集友银行	信德中心 1904 室	HKD16,800,000.00	固定资产
集友银行	金龙大厦 b2-20	HKD10,000,000.00	固定资产
合 计			

（二）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1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40,25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60 元(含税)。本次分配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无需披露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二) 债务重组

公司无需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三) 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出

公司经营租赁租出的房屋建筑物期末账面价值 86,237,531.51 元。

2、 经营租赁租入

租赁方	地点	租赁起始日	备注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 限公司	厦门市湖滨北路 101 号汽车城 20 号 A 区	2008.4.1-2012.6.30	
	厦门市湖滨北路 101 号汽车城 11 号 A 区展厅	2011.11.15-2012.6.30	
	厦门市湖滨北路 101 号汽车城 21 号 C 区展厅	2011.11.15-2012.6.30	
	厦门市机场南区坊钟路北侧	2004.1.12-2012.1.11	
	厦门市高企机场翔云一路山东航基地北侧	2010.11.1-2011.10.31	
	厦门市高企机场翔云一路山东航基地北侧	2011.11.1-2012.10.31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福州市仓山区则徐大道 613 号	2002.7.22-2017.7.22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 有限公司	厦门市机场南区坊钟路北侧	2006.3.1-2013.12.31	
	厦门机场南区枋钟路源昌地块	2008.11.01-2011.06.30	
	厦门高崎国际机场翔云一路山东航空基地北侧	2011.01.03-2012.01.02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	厦门市机场南区坊钟路北侧	2009.3.30-2014.1.31	

租赁方	地点	租赁起始日	备注
务有限公司	思明区鹭江道 18 号新领荟	2011. 11. 1--2017. 11. 30	
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 务有限公司	同安工业集中区仓储物流地块	2010. 8. 20-2012. 8. 19	
厦门信达北汽汽车有限公 司	厦门市湖滨北路 101 号滨北汽车城内 11 号 C1、 C2 区展厅	2010. 11. 15-2012. 6. 30	
	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厦门汽车物流中心项目 D-23 地块	2011. 2. 28-2031. 2. 28	
	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厦门汽车物流中心项目 D-25 地块	2011. 2. 28-2031. 2. 28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 司	济南市槐荫区经十路 28150 号沿街展厅	2011. 1. 1-2012. 12. 31	
	济南市槐荫区无影山中路以南	2010. 9. 1-2030. 8. 31	

(四)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1、2011 年 7 月，公司就中汇煤化工（内蒙古）有限公司预收公司货款，但未交付货物一事提请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请求中汇煤化工（内蒙古）有限公司退还预付款 467.25 万元及利息。2011 年 8 月，公司收到厦门仲裁委员会（厦仲（2011）1803 号）立案通知书，该事项尚未仲裁。

2、2011 年 8 月，公司诉讼与印尼 PT.CAHAYA BORNEO SUKSES AGROSINDO（简称 CBSA）合同纠纷。公司为 CBSA 建立 3MW 燃煤热电站，项目竣工后，CBSA 尚有 45 万美元款项未支付给公司。公司提起诉讼要求 CBSA 偿付 45 万美元款项及利息、汇兑损益合计 58.73 万美元。该事项尚未判决。

3、2010 年 6 月，公司诉讼与广西钟山县金易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周伟买卖合同纠纷。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催收欠款，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所欠款项余额为 850 万元，法院目前正在对质物进行拍卖。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8,943,098.21	85.85	1,492,718.48	0.50	300,025,273.91	98.84	1,500,126.37	5.00
1-2 年 (含 2 年)	11,723,962.45	3.37	1,172,396.25	10.00	63,054.99	0.02	6,305.50	10.00
2-3 年 (含 3 年)	50,643.73	0.02	10,128.75	20.00	539,228.90	0.18	107,845.78	20.00
3 年以上	37,483,588.98	10.76	36,117,158.62	96.35	93,293,743.52	0.96	50,853,076.17	54.51
合计	348,201,293.37	100.00	38,792,402.10		393,921,301.32	100.00	52,467,353.82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08,558.39	9.97	34,708,558.39	100.00	87,424,913.78	22.19	46,434,872.13	53.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组合 1	399,403.21	0.11						
组合 2	313,051,161.88	89.91	4,041,673.82	1.29	303,527,270.55	77.06	3,063,364.70	1.01
组合小计	313,450,565.09	90.02	4,041,673.82	1.29	303,527,270.55	77.06	3,063,364.70	1.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169.89	0.01	42,169.89	100.00	2,969,116.99	0.75	2,969,116.99	100.00
合计	348,201,293.37	100.00	38,792,402.10		393,921,301.32	100.00	52,467,353.8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洋迪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4,708,558.39	34,708,558.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98,543,695.00	95.37	1,492,718.48	300,025,273.91	98.84	1,500,126.37
1—2 年	11,723,962.45	3.74	1,172,396.25	63,054.99	0.02	6,305.50
2—3 年	50,643.73	0.02	10,128.75	539,228.9	0.18	107,845.78
3 年以上	2,732,860.70	0.87	1,366,430.34	2,899,712.75	0.96	1,449,087.05
合计	313,051,161.88	100.00	4,041,673.82	303,527,270.55	100.00	3,063,364.70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 由
服装皮具等	42,169.89	42,169.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3、 本期未发生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亿矿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38,016,355.39	法院查封无财产可供执行	否
厦门中也经贸有限公司	货款	474,964.98	无可执行财产	否
上海浩年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923,317.38	公司倒闭，无资产可以执行	否
合 计		41,414,637.75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CHAEFER(HONG KONG)TRADE CO LIMITED	非关联方	147,288,847.14	一年以内	42.30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878,770.41	一年以内	10.59
上海洋迪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08,558.39	三年以上	9.97
泉州鹭欣嘉石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37,731.62	一年以内	2.68
泉州鹭欣嘉石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43,296.21	一至两年	2.97
厦门兴海华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50,500.00	一年以内	5.04
合计		256,107,703.77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45,888.07	0.10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3,515.14	0.02

8、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9、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880,535,257.64	94.46	4,780.14		491,325,818.62	91.46	12,091.41	
1-2 年 (含 2 年)	22,995,272.04	2.47	2,299,527.20	10.00	13,793,850.50	2.57	1,379,385.05	10.00
2-3 年 (含 3 年)	22,305,956.52	2.39	4,461,191.30	20.00	25,928,172.80	4.83	5,185,634.56	20.00
3 年以上	6,385,126.36	0.68	5,529,228.29	86.60	6,144,661.15	1.14	5,421,312.55	88.23
合计	932,221,612.56	100.00	12,294,726.93		537,192,503.07	100.00	11,998,423.57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879,579,229.26	94.35			488,907,536.62	91.02		
组合 2	47,969,053.09	5.15	7,621,396.72	15.89	43,587,002.50	8.11	7,300,459.62	16.75
组合小计	927,548,282.35	99.50	7,621,396.72	0.82	532,494,539.12	99.13	7,300,459.62	1.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73,330.21	0.50	4,673,330.21	100.00	4,697,963.95	0.87	4,697,963.95	100
合计	932,221,612.56	100.00	12,294,726.93		537,192,503.07	100.00	11,998,423.57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56,028.38	1.99	4,780.14	2,418,282.00	5.55	12,091.41
1—2 年	22,995,272.04	47.94	2,299,527.20	13,793,850.50	31.65	1,379,385.05
2—3 年	22,305,956.52	46.50	4,461,191.30	25,928,172.80	59.48	5,185,634.56
3 年以上	1,711,796.15	3.57	855,898.08	1,446,697.20	3.32	723,348.60
合计	47,969,053.09	100.00	7,621,396.72	43,587,002.50	100.00	7,300,459.62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汇煤化工(内蒙古)有限公司	4,672,478.98	4,672,478.98	100.00%	可能无法收回
物业押金	851.23	851.23	100.00%	时间过长
合计	4,673,330.21	4,673,330.21		

3、 本期未发生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福建土木建筑总公司厦门分公司	工程款结算余额	142,685.00	无法收回	否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例(%)	性质或内容
厦门信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469,975,315.80	一年以内	50.41	往来款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58,776,973.80	一年以内	6.31	往来款
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40,770,826.97	一年以内	4.37	往来款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445,335.93	一年以内	3.80	往来款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250,000.00	一年以内	3.24	往来款
合计		635,218,452.50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340,897.16	1.32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730,000.00	1.47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29,641,111.42	3.1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21,652,429.00	2.32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250,000.00	3.24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24,988,827.91	2.68
厦门信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469,975,315.80	50.41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795,149.89	1.48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58,776,973.80	6.31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445,335.93	3.80
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40,770,826.97	4.37
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9,776,385.22	1.05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558,894.05	0.06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 45%	51,750,000.00	5.55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89,612.15	0.12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子公司	43,209,862.12	4.64
合计		857,751,621.42	

8、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9、 本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 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 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厦门中盛信达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19,600,000.00	19,594,524.29	338,205.42		19,932,729.71	49.00	49.00				
厦门信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	220,727.03			220,727.03	20.00	20.00		220,727.03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权益法	3,969,312.45	5,608,268.49	382,757.16		5,991,025.65	49.00	49.00				
安信合同能源管理	权益法	40,000,000.00		39,953,460.68		39,953,460.68	40.00	40.00				
权益法小计		63,969,312.45	25,423,519.81	40,674,423.26		66,097,943.07				220,727.03		
江西信达电子公司	成本法	27,600,000.00	27,600,000.00	-27,600,000.00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087,946.21	23,087,946.21			23,087,946.21	100.00	100.00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成本法	6,630,000.00	9,690,000.00	-3,060,000.00		6,630,000.00	65.00	65.00				12,371,402.27
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7,000,000.00	57,000,000.00	6,408,845.85		63,408,845.85	100.00	100.00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成本法	8,420,000.00	8,420,000.00			8,420,000.00	80.00	80.00				909,681.46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公司	成本法	38,500,000.00	38,500,000.00	1,5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100.00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54,917,291.63	54,917,291.63			54,917,291.63	94.99	99.95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50,000.00	6,250,000.00			6,250,000.00	60.00	60.00				3,436,069.93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	55.00				4,502,704.34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400,000.00	11,400,000.00			11,400,000.00	95.00	95.00				9,564,275.68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00.00	12,000,000.00	19,200,000.00		31,200,000.00	80.00	80.00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 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 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厦门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000,000.00	44,000,000.00			44,000,000.00	55.00	55.00				4,283,711.42
济南山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760,000.00	19,760,000.00			19,760,000.00	95.00	100.00				1,754,323.30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成本法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	95.00				
厦门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70.00	70.00				15,655,974.27
厦门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300,000.00	15,300,000.00			15,300,000.00	51.00	51.00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12,000,000.00	60.00	60.00				
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12,000,000.00	60.00	60.00				
丹阳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700,000.00	20,700,000.00			20,700,000.00	69.00	69.00				
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	51.00				
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300,000.00		15,300,000.00		15,300,000.00	51.00	51.00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442,000.00		16,442,000.00		16,442,000.00	100.00	100.00				
其他被投资单位												
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40,000.00	2,040,000.00			2,040,000.00	30.00	30.00				163,200.00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	10.00				
天津开发区瑞德祺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40.00	40.00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063,916.20	160,063,916.20			160,063,916.20	10.00	10.00				4,597,815.60
成本法小计		733,071,154.04	686,229,154.04	55,290,845.85		741,519,999.89						
合计		797,040,466.49	711,652,673.85	95,965,269.11		807,617,942.96				220,727.03		57,239,158.27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9,687,673,051.03	7,428,140,669.80
其他业务收入	3,726,426.44	3,225,011.21
营业成本	9,578,835,926.22	7,343,903,117.5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商业	9,685,865,652.32	9,576,759,007.45	7,428,104,480.29	7,342,711,634.57
(2) 房地产业	1,807,398.71	462,465.39	36,189.51	
合 计	9,687,673,051.03	9,577,221,472.84	7,428,140,669.80	7,342,711,634.5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 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厦门	9,555,352,570.87	9,445,685,974.95	7,220,517,553.22	7,136,712,605.42
香港	132,320,480.16	131,535,497.89	207,623,116.58	205,999,029.15
合 计	9,687,673,051.03	9,577,221,472.84	7,428,140,669.80	7,342,711,634.57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95,924,151.83	20.59
广西泛海商贸有限公司	1,323,353,748.41	13.65
深圳迈科金属有限公司	573,521,869.66	5.92
上海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447,770,027.07	4.62
SCHAEFER(HONG KONG)TRADE CO LIMITED	438,837,505.08	4.53
合计	4,779,407,302.05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908,425.37	102,650,921.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9,952.22	1,459,492.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502,205.44	-6,047,206.42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3,026,843.14	3,094,006.85
合 计	77,427,426.17	101,157,213.93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备注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436,069.93	4,573,066.97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909,681.46	3,479,932.90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502,704.34	5,003,936.15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1,754,323.30	9,225,545.70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564,275.68	52,383,770.35	
厦门信达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12,371,402.27	14,801,002.31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655,974.27	11,301,525.68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4,283,711.42	1,718,941.26	
紫山信达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163,200.00	163,200.00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4,597,815.60		
江西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6,330,732.90		
合 计	50,908,425.37	102,650,921.32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备注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1,698,286.12	1,464,967.89	
厦门中盛信达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338,205.42	-5,475.71	
福建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46,539.32		
合 计	1,989,952.22	1,459,492.18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399,946.38	59,639,936.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106,057.33	27,431,429.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58,798.29	2,176,107.56
无形资产摊销	855,338.05	171,921.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19,300.35	12,340.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6,643.64	86,906.0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013,541.47	47,037,523.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427,426.17	-101,157,213.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28.14	-5,628,02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2,725.71	-105,926.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948,198.11	-123,848,314.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518,124.57	-268,575,354.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553,990.98	326,369,295.62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45,286.91	-36,389,370.4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3,876,927.72	196,556,840.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6,556,840.07	167,033,218.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320,087.65	29,523,621.39

十二、 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9,822.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56,032.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28,160.3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8,677.7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69,148.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42,494.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913,818.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9,335.35	
合 计	11,211,536.6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4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4	0.25	0.25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 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 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654,407,725.36	396,005,311.19	65.25%	银行头寸紧张, 临时性资金沉淀以备明年经营需要
应收票据	112,082,883.26	40,094,632.76	179.55%	业务量增加, 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
存货	1,629,287,381.18	912,083,537.91	78.63%	业务量规模扩大, 相应存货储备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86,237,531.51	64,096,603.53	34.54%	对外出租房产增加
在建工程	5,213,361.00	11,775,392.84	-55.73%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19,160,279.57	2,368,723.06	708.89%	免税商场装修费用增加导致
短期借款	509,276,446.11	231,605,934.59	119.89%	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账款	922,153,214.25	367,769,533.90	150.74%	应付远期信用证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45,523,693.72	33,391,627.71	36.33%	效益工资增加
应交税费	118,833,163.90	39,783,388.44	198.70%	业务量增加, 导致应交税费增加
应付利息	15,854,808.53	958,822.24	1553.57%	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39,549,872.76	183,515,618.81	30.53%	子公司向小股东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65,237,482.61	125,030,000.00	32.16%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转入
长期借款	6,818,184.00	173,181,820.00	-96.06%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营业收入	14,773,101,598.99	10,958,939,259.42	34.80%	营业规模扩大
营业成本	14,072,051,156.45	10,533,176,681.15	33.60%	营业规模扩大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265,326.67	26,813,481.02	203.08%	房产销售收入增加, 导致税金及附加增加
销售费用	142,471,080.62	97,504,735.88	46.12%	营业规模扩大
财务费用	100,321,046.63	62,434,216.39	60.68%	借款增加, 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57,507,013.94	33,682,224.76	70.73%	应收账款、存货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86,643.64	-86,906.05	690.1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相应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转入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19,993,045.61	35,615,660.52	-43.86%	上年转让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较多
营业外支出	4,579,282.65	2,071,690.56	121.04%	赔偿款、违约金支出、捐赠等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57,570,677.90	32,010,091.83	79.85%	利润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61,105,606.38	36,769,441.42	66.19%	少数股东股权比例较大的公司收益增加或亏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79,596.44	-101,125,944.38	-40.30%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入增加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669,783.28	93,452,558.97	83.70%	银行借款和发行短期融资券收到资金增加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